

吻我，别说爱我
作者：蓝玫

什么叫爱：你引不起我坏的欲望？
她不平地瞪着眼前这个俊美异常的男人。
他太危险了！这种男人注定会让女人心碎，
而她已经心碎过一次了.....
游戏人间的他，只和懂得游戏规则的女人交往，
他并非不懂得爱，只是一直在等待"她"的出现。
走上天的旨意吗？才刚当上偶像歌手的他，
首次合作的宣传人员竟是她这只小母老虎，
一场禁忌的绮色游戏即将展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尾声

第一章

忙碌和冷漠编织而成的都市街道上，人们正繁忙地穿梭其中。
江彩璇看着腕上的手表，急急地想穿过十字路头，而没有注意到灯号正在转变中。霎时间煞车声此起彼落，让她怔楞在路中央。
这时，四周的车辆都停住不前，而从黑色的跑车中，一个男人走了下来。他戴着墨镜，身着黑色皮衣，长发及肩显出他的潇洒不羁，身上漾着一股流荡之气，眼神闪进着不耐气息。
"喂，你怎么了？"徐慕风语气不佳地问道。今天清晨出门，被他床上那个女人缠住的时候，他内心就有股不好的预兆。女人，麻烦的动物。不过，她们在床上倒是挺可爱的，表现各有风情。
"你车子怎么开这么快！"彩璇面对他指控着。
她倒是有一张漂亮的脸孔，九十分。至于身材嘛.....在他身后急躁的喇叭声，让他停止了打量的目光。
他毫不犹豫地拉起彩璇的手，然后将她塞入车内，从容地回到驾驶座后将车子发动。
他这突如其来的举动，让彩璇说不出一句话来。
"怎么了？"还没有女孩坐上他的车是这种反应！
"你有什么意图？"彩璇冷静地说，在她的脑中闪过无数在报上着到的凶杀案、分尸案，还有.....最近的一则报导："城市之狼在光天化日下行抢妇女，先奸后杀。分解尸首后，将其装在黑色的袋中，当作垃圾丢弃于垃圾场。目前警方正扩大侦办中，但歹徒仍逍遥法外。年满二十岁长发的妇女仍有危险，歹徒可能因曾遭遇和理发女友分开，而产生此一变态行为....."这几天她都不搭计程车，不会这么巧吧！难道他是.....她的手悄悄地伸向车门的扶把。

慕风着她神色不定的脸庞后说：“我看起来像会对你意图不轨吗？”她的态度有点特别！或许可再将她多留在车子一会儿，他脑里兴起逗她的主意。

“你脑里在打什么主意，我怎么知？”如果不是他的车速这么快，她会考虑跳车。

“不错嘛！你还有点常识！不过……很可惜的，你一点都引不起我坏的欲望。”她离他对女人的要求太远了。目前为止，他还不需要降格以求，星期一到星期日的行程表他没有一天是闲着的，不过她倒是可以排候补。

“那你放我下去，我快迟到了。”

“你要到哪？”徐慕风好奇地问过。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彩璇防备地说。

“你也可以不说，那么陪我一天，如何？”他想要的，向来没有得不到的，她也不会例外。

“你……”她不想告诉他，但也不想继续和他一起待在车内。

彩璇说出一个地址，徐慕风的脸上露出惊讶神色，她要到的地点刚好……

“我载你去。”她要到的地方刚好在他工作地点的隔壁，就当顺路送她一程好了；反正平常他就习惯当司机，女人不会拒绝殷勤男人的！

“不用——”她犯不着搭他的车，万一……

听到她的拒绝后，邪恶的眼眸转为暗深，黑幽的瞳孔犹若一泓深潭，至今还没有女人向他说过“不”！这会不会又是女人故作矜持的一种把戏？而现在他刚好有这个闲情逸致，可以陪她玩这个游戏。

“我们刚好顺路，愿意让我载你一程吗？”他绅士地问道，锐利的眼神却流露出威胁意涵和掠夺欲望。最好她的回答是“不”，那么他们就在车上耗上一天吧！

她的拒绝好像适得其反，天晓得她最不想做的就是引起他的注意。男人承受不起女人带给他们自尊上一点小小的受损，而她可不想继续和他僵持不下，浪费时间。“那……好吧！麻烦你了。”她客气道，不想再吸引他更多关注的目光。

她的语调顺从却带着勉强，而他的车还没载过心不甘情不愿的女人；她倒是“第一个”让他怀疑起自己男性魅力的女人。

车子在两人的沉默中行进，徐慕风在她不发一语的同时开始打量她。一双闪闪灵动的双眸，红润的唇瓣，双颊飘出两抹淡淡的红晕，长长的发丝垂在她的胸前，衬托出颈项白暂柔嫩的肌肤。她的美并不像他交往过的女人，但却让他印象深刻，或许是因为她不像其他女人立即臣服于他的男性魅力下，反而挑起他的兴趣。

她给他的第一印象并不坏，但是离他对女伴的要求还有一段距离。不过，或许她那双灵慧的眼眸，能令他有惊讶的发现；而且她也是第一个让他想去探索的女人，一个够特别兼带点挑战性的女人！

车子在转过一个十字路口后，彩璇打破沉默：“到了！停车。”她无法忍受多和他待在车上一刻。

慕风闻言将车停靠在路边，彩璇将手伸向车里的扶把，却发现并不能将车门打开。“你……我要下车。”他想做什么？这里人来人往，他不敢对她有不轨的举动吧！

面对她愠怒的眼神，邪气的眼神坏坏地勾起，瞳中乍放的金光充满侵略性；他轻邪地向前靠近她道：“给我一个吻，或是告诉我你的名字，和家里的电话号码。”这个手段似乎有些卑劣，不过他知道她也不像她表面那么单纯。

他想追她吗？她就告诉他吧！”莲衣，8...82.....5252。”

他更进一步地靠近她，而在他身上的那股麝香味传进她的嗅觉系统里，俊挺的脸孔在她面前呈现一个特写镜头。“你……要做什么？”这无赖加色狼，或许自以为他这个举动很帅！彩璇闭上眼，打算眼不见为净。

她做对了一件事，知道在亲吻中要闭上双眼；不过，这时他对当大野狼没有兴趣，他是想吃掉她！不过也不是在这种情况下，气氛和情调是他诱使女人上勾的工具，这里时地皆不宜。

他贴近她耳畔低语：“我叫徐慕风，慕——是女人见到我就会产生爱慕之意的慕，风——是女人都会爱上狂风的凤，别忘了我！”性感的嘴唇魅惑地说，嘴角漾出一抹满意狂浪的浅笑。

彩璇慢慢地睁开双眼，迎上的是他两点熠熠星芒的双眼，她感到自己的心跳没来由的加快。“我…下车。”她的语气坚决，没有一丝迟疑。

她几乎要让他怀疑起自己对女人的魅力，可能是因为她没有接触过真正的男人，不能怪她的！徐慕风忍不住兴起逗逗她的念头。

"车子的门锁好像坏了。"他有些无措地说，"但掩饰不住语气中的捉弄之意。

"那要怎么办？"彩璇清冷的脸庞着不出丝毫的变化。不会这么巧吧！她要下车，车门就坏了？

"如果你答应让我请你吃一顿晚餐的话，或许就会好了。"他不想欺负她，不过，机会难得，难得遇到一个他想"欺负"的女人！

"好！我答应你。"一顿晚餐？会有"空气"陪他吃的。

这一回她倒是答应得迅速，或许她已经对他产生爱慕之意了！向来没有女人进得出他撒下的情网，她也不例外，而这竟让他有点失望，暗下内心莫名的情绪，慕风按下了按钮，让她能够下车。

"拜拜！"潇洒至极的笑容抛向她，彩璇却是头也不回地走入街道里。

哦！他的笑容竟失效！

慕风拿起记事本将她说的电话记下，有了你的电话号码！

BABY，你逃不了！

彩璇走入街道，边从她的背包内，拿出了一本白色的小笔记本，记下：

姓名：徐木疯。

外貌：7分。

体格：8分。

笑容：2分。

性格：0分(她讨厌他自大的行为。)

才华：0分(那样的男人会有什么才华。)

感觉：-1分(还没有男人在她的评分表上得负分，他是第一个。)

技巧0分(已经将他三振出局了，所以这一项也可以评为0分)

彩璇走到"豆爱"出版社的门口，就着见她的好友曼伶在门口等她。

"你迟到了。"方曼伶看着手上的表边对彩璇说道。"怎么？又遇到向你搭讪的男人？这回你怎么处理呀？"

"告诉他，我家的电话号码是8825252。"此时的彩璇眼中闪现着慧黠光芒，柔缓的手指将鬓旁的发丝拂向耳后。

"哦！他竟相信，那男人八成是从国外回来的。快进来吧！一份刚出炉的合约正等着你签字。"

彩璇随着曼伶的步伐走入"豆爱"出版社。宽阔的空间，在一个黑色的玻璃柜台上展示着当月出版的小说。两旁的书柜上是经年累月出版过的书籍，往里面走则是布置成家居的客厅。一只肥肥胖胖看起来营养过剩的大白狗走过来，蹲在曼伶的脚旁。

"这里的布置很有家的感觉。"彩璇摸着蹲在曼伶脚旁白色狗儿身上的毛，边巡视着周围的布置。明亮的光线映着墙角摆置的植物，绿色调的沙发，和原木的地板，呈现出和谐的气氛。她的目光移到挂在墙上的印象派创作，这些创作价值不菲，看来曼伶工作的出版社经营状况良好。

"是呀！为了能让你们这些难缠的作者签下名字，我们的老板可是煞费苦心哦！"曼伶坐上了沙发拿起合约书递给了彩璇。

彩璇坐在曼伶的身旁，浏览过一遍合约书后，随即签下自己的姓名，并盖上印章。

曼伶接过合约书打趣道："你不看清楚点？万一签下的是卖身契呢？"毕业到现在，彩璇的个性一点都没变。

彩璇笑言："好呀！你来评价，我值多少钱？"

曼伶牵起她的手促狭道："无价之宝，你是我最要好的朋友！如果真要评的话，你身上最值钱的地方，是你那双化腐朽为神奇的手。"

"是吗？"对于这个大学即深交的朋友，她们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从在大学辩论社明争暗斗，到现在她们两人的关系仍因工作而牵扯不清，甚至连发生了那一件事仍不能动摇她们的感情。奇怪！为什么在这时她又想起那一个在她们生命中出现的男人.....

曼伶牵起她的手仔细端倪，然后道："彩璇，你不考虑和我们出版社签长期约吗？"

彩璇抽回手说道："不了！目前我有一件计划，在等待我完成。"在她心目中，写作诚可贵，生活价更高；特别是真实的生活。

"你仍没有忘记那个荒谬的计划吗？那只是一个读者的意见，并不代表全部呀！"

"可是，她说中了我心底的痛。我不想结婚，但并不表示我不可以找个实习情夫体验'那一件事'！"

"彩璇，小说家写的不一定都是她们亲身的体验，你犯不着折磨自己。"

"但是，自从接到那一封信后，我就陷入了写作瓶颈，我没有办法突破目前现有的文字经验和情感。我一定要为我的创作注入新生命，我看过一部外国电影，电影中那个女主角....."

"Stop！小说和人生是有距离的，谁说小说中作者写的都是亲身体验？你如果怕经验不足的话，你可以看第四台、PlayBoy、小电影、色情漫画、录音带、录影带....."

彩璇在曼伶语毕后，轻描淡写地说："现实体验还是和纸上谈兵不同，我可以做自己的主人。"既然作了决定，她就不会轻易改变。

曼伶摸摸发疼的太阳穴，她早该知道说要说服顽固天蝎座的人是一件不容易的事，特别是眼前这一个。

彩璇走出"豆爱"出版社，在艳阳下，她正在思索着和曼伶的那一番谈话。小说并不一定是作者的亲身体验，但她是一个新时代的女性，可以为自己的决定负责，而且她并不打算结婚，不想成为婚姻中男人的附庸；所以，她大可按自己的意思，去过属于自己的人生。

这时在她身旁的一个红纸条吸引了她的注意力----

本公司诚征宣传人员

年龄：25----30岁

工作待遇：面洽、待遇从优

学历：大专毕业

这个职业她从未接触过，好像是个不错的工作。而她想想，是应该做做不同的尝试，才可以写出更多不同的创作作品，才不会局限在自己建筑的象牙塔内。创作是她一生所追求的事业，而她更该开拓自己的生命，多体验人生，以丰富自己作品的面貌。

彩璇不再犹豫，走了进去，映入她眼帘的是气派豪华的布置，挑高的天花板，让室内显得宽敞明亮。而在市面上红歌星的唱片、CD摆在玻璃架上，墙壁上挂着当红的明星海报。

彩璇走向了柜台，向柜台处的服务小姐追："小姐，你好，我想应征你们公司的宣传人员。"

"请你搭电梯到四楼的人事部门。"

"谢谢你。"

彩璇走到电梯处，搭电梯至四楼，在她脑中想的仍是该让自己的计划付诸实现吗？

一个新时代的女性不该为这种小事迟疑，她可以做自己的主人，那么她现在所要做的就是----赶快找个可以得到满分的实习情夫。

满分？！她的标准好像有点太高了！可能没有一个男人符合，算了！可以打八折，每一项都八分以上好了！这样还会不会太高？

"档！"

电梯停在四楼，彩璇走了出去。走过玄关处，映入她眼里的是一群浓妆艳抹的女人，她们都是她的竞争者吗？这时代女人想尽法子捉住男人的视线；但女人要比的除了外貌，应该还有内涵。可惜有内涵的女人，男人通常不值得欣赏，而她对当花瓶可没有兴趣，希望这个工作不是要求她做花瓶。

"小姐，请你填这一份表格。"一个穿着米色正式套装的女人向彩璇说，也让彩璇由自己的思绪中清醒了过来。

"谢谢。"她接过表格后说。

这是一份制式的表格，没有什么创意，彩璇拿起笔当作问卷调查般地填写。看着前面一个个信心满满的女人在进去后，又一一垂头丧气地走出来，她交回表格，开始闭目养神。殊不知她这个举动全落入可以着见这里应征情况的另一间房间里。

"慕风，你着那个闭上眼的女人，好像是最不在乎应征这个工作的人。"王经理对着徐慕风说道。

慕风正一瞬也不瞬地盯着萤幕上那个窈窕的身影。她那种漠然的态度是他这一辈子忘都忘

不了的，看来她还有更多值得他挖掘的地方。

很好。上天将她安排来这里，就是让他可以将她戏弄回去！

他刚从法国回来，所以当告诉他告诉公司的助理小吴，把8825252这个号码列入他的行程表里时，小吴立即问他：“风哥，你要订披萨吗？”

女人，果真是狡猾的动物！

不过，她也让这场游戏变得有趣起来。

他看着她走入面试室，开始等着发掘她和其他女人的不同之处；究竟为什么她能够在他的心里留下那么深刻的印象？

“江小姐，请问你为什么来应征这一份工作？你对这份工作有多少了解？”王制作人首先问道。

“我想为自己开拓不同的生活体验。这一份工作深具挑战性，我想会让我学到许多。至于了解多少，我想我会慢慢发觉它和其他职业的不同之处。”

“江小姐，你是学植物病虫害的，怎会想要来应征这一份和你所学不符合的工作？”公司需要的宣传人员，仍是希望有相关科系的。植物病虫害？差太多了吧！

彩璇思索片刻后道：“王制作人，请问你所学的和你的工作相符吗？”见王制作摇头，她才继续又说：“台湾的教育并不要求我们所学和所用相符，所以获取学历只是一个必要手段。至于其他，在社会上的工作，可能都必须从头学起，和学校所学的基本上就有一定的差距；既然如此，你们应该给我一个机会。我应征这份工作，只是想给生命创造另一种可能性。我的学习能力很强，相信我能胜任愉快的。”自信的语调没有一丝迟疑。

“你期望的待遇是多少？”这个很重要，现在的新人常一开始就要求高薪，他们也不想对公司能有多大的贡献，就开出不合理的价码。

“一开始我不要求高薪，但我希望可以视我的表现加薪，不过，相信‘凌星’这样一间大公司，给新人的薪资也是不会低的。”

“电视台是一个复杂的环境，如果有某些制作人，对你有些特别的要求，才让你的歌手上节目，那你会怎么做？”

“王制作人，看他的要求而定，如果是不合理的，我会拒绝！电视台虽然是一个复杂的环境，但在电视圈像王制作这样优秀的制作人，还是很多的是不是？我相信会有值得我学习的地方。每个工作，都有每个工作特别之处，这个工作也不例外吧！”她浅笑嫣然地说，淡雅的白影攫住这室内所有人的目光。

慕风隔着萤幕看见了她自信的风采，和她那有条不紊的谈话，他的内心激起了一阵涟漪。

“经理，就决定录取她了。”

第二章

一个月后——

“彩璇姊姊，喝茶。”

“谢谢你，筱筑。”彩璇面露笑意地对唐筱筑说。她进入公司一个月，在这里认识的第一个朋友就是筱筑。

“不用客气。”筱筑的双颊浮现梨窝甜蜜地说道。

筱筑跟着整理办公室的其他地方，彩璇见状不禁问道：“筱筑，你下午在服饰店不是还有份工作？为什么还要这么辛苦，上午到这里打工？”

筱筑放下手边的工作抬头道：“为了看我心目中的偶像呀！以前有许多个，现在我的心目中只剩下一个，那就是温柔又迷人的徐大哥，他的眼睛会说话耶！”筱筑目光飘移到远处憧憬地说。

这几天她都忙着熟悉外面的宣传工作，无缘得知筱筑口中的徐大哥是谁。最近歌坛又冒出个新偶像了吗？现在的偶像实在太多了，她分不清谁是谁。

现在就连她要负责的那个歌坛新星，她都还没见过。昨天制作告诉她，他叫“徐——慕——风”，这个名字有点熟，好像在哪里听过似的。她的记忆力一向很好，除非是让她不想记的人，她才会忘掉……她曾见过他吗？

“彩璇，制作人在办公室内等你，要你去见他。”李子翔走到她的身边道。

“知道了。”要赚一份薪水，真是件不容易的事。不但要看人脸色，还要拿人手短，她干脆找一张长期饭票嫁了。

江彩璇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没有志气，长期饭票也不见得安全，万一跳票，那可是件麻烦的事！女人可以谈恋爱调剂生活，但犯不着将自己变成好太太、好妈妈、好婆婆！男人爱女人，会因一张结婚证书而更爱她吗？如果婚姻会淡化爱情，那她宁愿不要踏入恋爱的坟墓里……她又忍不住自言自语起来。

“叩、叩。”彩璇按下思绪，敲着制作人的门。

“请进。”

奇怪，制作的口气怎么变了？平常都是一副命令人的语气，今天，天下红雨了吗？外面的天空可是晴空万里！

彩璇开门进入，旋即发现在办公室内多出一个人站在窗旁，他是谁？为什么站在制作的办公室内，还一副冷漠倨傲不理人的模样，难不成他是老板？

“彩璇，我给你介绍这是你今后要负责宣传的歌手，你要好好加油哦！”制作人又转头对那人道：“慕风，你和彩璇打个招呼吧！”

她等着他转过头来。

背对着她的徐慕风缓缓地转过了身，这时，彩璇才睁大了双眼，着着他脸上那般洒脱不羁的笑容。

慕风望着她的娇容，俊朗的脸庞，舒懒地勾起一抹笑，等待着她的反应

她认得他！

没有格调的无赖加色狼！

在她评分感觉那一栏得到“负分”的男人。

慢着！她要负责的宣传对象是他？

“制作人，我拒绝这项工作。”

原本一双趣意的眼眸此时转为暗深。她拒绝！还没有女人连续地拒绝他的邀约，他已经见识过她的特别，而现在最不需要的就是再次听到她的拒绝！

他的容忍是有限度的！

“制作人，我和我的宣传先到外头沟通，明天再正式地上录影、敲通告。”对他而言，那些事都没有驯服他眼前的小母老虎重要。

慕风走向前，攥起她的手臂，唇边仍是那抹玩世不恭的笑容，英俊的脸庞蕴藏一股威胁。

“你要做什么？”她戒备地问。

“和你认识，请你喝杯咖啡。”他扬高性感的唇线，亮晃晃的眼睛瞅着她，然后伸出了手做个邀请的手势。

午后的艳阳慵懒地洒下敛人的金光。“兰亭”咖啡坊位于不起眼的巷道内，一对出色的男女坐在玻璃窗旁；男人的眼神正凝视着坐在他对面的女人。

“你从来都不懂得接受别人的拒绝吗？”

想起他几乎是胁迫地让她离开公司，彩璇的脸泛起气愤的酡红。走出公司的那一刻，她就立即想甩开他，却发现平常躲在公司外面暗处的记者，正拿起了相机。对于上报当绯闻的女主角她可没有兴趣，她只好乖乖跟着他走了。

现在是她可以摆脱他的时候，但她又喜欢这间咖啡Shop的情调。她想想，还是改天再来好了，免得面对前面那家伙，让她连喝咖啡的兴致都没有。

见到彩璇起身要离开，慕风漫不经心地开口道：“你怕我。”

听到这三个字，彩璇原本要起身离开的步伐，霎时停住。

“你说什么？”彩璇坐回位上，冷静地开口道。

慕风的脸上仍是那抹浪荡不羁的浅笑。“你怕我，不然怎么和我喝杯咖啡都不敢？”

“哦！你的那一杯咖啡我不想喝。”她拨开鬓旁的发丝仰头傲道。

“你怕我，怕会爱上我。”当然是如此，不然她为什么会一再拒绝他的邀约？

突如其来的宣告，让彩璇呆楞片刻，爱？她有没有听错？

服务生这时走了过来，有礼地问：“请问两位要点什么？”

“两杯‘挪威的森林’。”慕风点完后，幽深的眼眸旋即一瞬也不瞬地看着在他面前灿笑如花的女子。

她的笑稍稍打击了他男性的自尊，但他又乐于见到她那完全卸下防备的笑容。

不久，服务生将咖啡送来，而彩璇也停止了笑声，眼神一抹促狭地说：“我应该喝你这杯咖啡，以免你误会我会爱上你。”她通过许多对她有好感的男人，但还没有一个像他这么自大。她会爱上他？除非地球上只剩他最后一个男人！

彩璇端起咖啡轻吸一口，旋即被那浓醇的咖啡香吸引。“这是什么咖啡？”她放下咖啡疑问道。

“‘挪威的森林’。”见她脸上诧异的神色，他淡淡一笑。“这里的老板是村上喜树迷，你还可以点‘遇到百分之百的女孩’、‘玻璃珠游戏’、‘听风的歌’...”

“小说？怎么出现在这里！他怎么调出这味道？”听他这么说，她仿佛闻见风穿过森林，带来了芬多精的清新气息”

“试验，无数次的试验才调成他最满意的味道。第一次喝到这杯咖啡时，我还以为小说里的人物，全都在这里出现了。”他拿起了咖啡，优雅地轻啜了口。

这时的他，不像他平常玩世不恭的样子，哪一种样貌才是真正的他？“可以告诉我，你成长的背景吗？”一个人成长的环境，常会影响到性格的发展，她被他挑起了好奇心，想知道他这样的人格特质是在什么样的环境下形成。

他勾起性感、坚毅的嘴角，促狭地说：“你对我有一点点好奇，这是不是代表你有一点点爱上我？”狂野动人的眼眸瞬也不瞬地看着她，炽热地勾引她。

“你.....我郑重地声明，我对你一点兴趣都没有，更可能会爱上你，所以，将你的魅力用到其他女人身上吧！”她不会看不出他眼底那抹邪魅亮光代表的意义，但他的分数实在太低，所以她绝不会考虑他。

“宝贝，你可真不解风情。”他似真非假地说，狂傲大胆的眼神欣赏地看着她因微愠而起伏的优美胸脯曲线。

这男人.....一个女人的忍耐是有限的！

“我要走了。”她宣告，就在这时慕风握住了她的手。

“别走，我说就是了。”他无辜地向她眨动双眼，继续说：“我的成长背景很简单，父母就我一个独子，人家说的‘集三千宠爱于一身’就像我这样吧！从小我要什么就有什么，父母从不拒绝我的要求，但是，我要的不是用金钱笼络我的昂贵玩具，我只想他们多抽出一些时间给我。但他们常忙碌得忘记我的存在。”他的神情有丝落寞，微微撼动她的心，她等着他继续说下去，但他接来说的话又令她啼笑皆非。“还要告诉你我的恋爱史吗？”

“不用了。”对于他的风流史她可没有兴趣，不知怎地，知道他有其他女友，仍让她的心掠过不悦的感觉。

“我的恋爱史很短的——空白。”见她惊诧的表情，他继续说：“我从没有爱过任何一个女人，那都只是游戏，逢场作戏。”

可恶！心中蜂拥而来的气愤感，让彩璇的脸上泛起清滢的晕红，而这更吸引住慕风的目光。

彩璇盯着他，略显激动地说：“你将女人看做什么？是你生活里的调剂品吗？那些被你抛弃的女人，也将你们之间的感情着做是游戏吗？你伤了多少女人的心，难道你在游戏中连一点真心都没有付出？那么女人对你有什么意义！只有在床上才对你有意义吗？你懂不懂爱？不！你不懂，所以你只将感情当作游戏，在一场又一场的游戏里，不断地变换游戏的对象，在这样的游戏中你得到什么？掳获一个女人的心，然后再将她们抛弃，这样会让你觉得很得意吗？”

慕风无所谓地笑道：“爱情是两厢情愿的，我和对方在游戏中都十分清楚彼此要的是什么，知道游戏规则。女人只是男人生活的一部分，而要求男人在感情上的专一，是一件很难的事。在我身旁的女伴，交往一段时间后，都会提出一些额外要求。所以我学会一件事，那就是只和知道游戏规则的女人交往。我们只是填补彼此生活上的空缺，我没有爱上任何女人，并不代表我不懂爱，我只是在等待，一旦我认真的话

他唇边勾起温柔的浅笑，狂热的双眸看着她，令她心悸。彩璇迅即从皮包中掏出纸钞放在桌上，然后离开。

他太危险了！那双眼睛，让她知道为什么有些女人明知他是那样的男人，还会陷落。如果可以，她真希望不要再见他，那种男人注定会让女人心碎，而她已经心碎过一次...

慕风的眼眸猎光灼燃，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她就逃跑了！

一旦他认真起来的话，那你就绝不会放手！而根据过去的经验他知道，女人一旦成了他的爱人，他对她就厌倦了。宝贝！你逃不了！

夜阑人静，彩璇坐在桌前，而在她的桌上放着信件、一本日记本，及一叠的稿纸。此刻她在看完读者的来信后，拿起信纸细心地回信，然后她的目光犹疑地着着桌上的“私密手札”。三年了！她不该再抗拒，彩璇跳过之前写的，直接翻到崭新的一页。

十月十四日天气晴空飘着几朵诡谲的云

今天遇到一个月前那个放荡不羁的男人，我给他的分数很低，但为什么对他印象那么深刻？可能是因为他的长发吧！生命中第一个让我心动的男人，也是长发，所以，现在的我……可能只是在不同的男人身上搜寻他的影子吧！

为什么想忘的却忘不了？可能因为是最初，所以也伤得最深，所以我忘不了。唉！

为什么这时我脑中浮现的是徐慕风那戏谑的表情？那种男人我给他的分数有很多项是零分！何必在意他讲的那些话？我可无意成为他女伴名单上的一个。有些男人，事先知道危险就该远离，以策安全！不过，那间咖啡坊倒是挺有格调的。

下次再到那间咖啡Shop喝杯咖啡吧！

该写稿了，有位作家曾说：“小说你冷落它一天，它会冷落你三天。”何况我已经冷落它一个月了。

甜蜜又痛苦的折磨！有些事如果能结束，未尝不是一种幸福！但是……为什么将自己困在囚笼中？

这是她三年来第一次写“私密手札”，没想到一写就这么长！彩璇将手札合上，拿起稿纸，开始和长夜抗战，时间在文字的叙述中流逝……

清晨——

好困！

彩璇将那个打扰清梦的闹钟关掉，但不久她又听到了响声。她再一次地按下闹钟按钮，却发现那个响声依旧在她的耳边。

是什么声音？

雀儿知道不要在清晨的时候吵她，那个声音…是门铃！她要去把这个声音中止。然后，再回来补足睡眠。

彩璇拿起一旁的袍披上后，脚步不稳地步下床，在朦胧的状态下她走出房间，来到了客厅，然后走出院子，将铁门打开。这时她仍没有睁开眼，只是对着站在外头的人说道：“别吵我，让我再睡五分钟。”会来找她的朋友只有曼伶，而她现在最想做的是睡觉，所以客人请自便。

她走回屋内，脚步飘向一旁的长沙发，似猫儿般地蜷缩在沙发上。

徐慕风带着笑容看着他的宣传，今天，应该是这个小女人和他到电视台的第一天，但她迟未到公司，打电话又没有人接听，而今早他恰好有一个通告，所以，他以此为理由向公司要了她的住址。她住的地方是在街道内自成一格的房屋，屋前还有一个小小的庭院。

慕风走进了她的屋内，她的窗户挂着洁白的纱，阳光穿透射入屋内，而吸引他的却是一个放在窗旁的金鱼缸，旁边贴上了一小张纸条：“要找一个金鱼般的恋人，否则不要放弃自由。”在旁边的墙上她贴着一幅戴着眼镜的金色画，而在窗边他看见了一个鸟笼养着一只金丝雀，金丝雀此时正像她的主人沉浸在甜美的梦乡；另一只白色的小猫同样地在沙发旁睡着，丝毫不受他这个外人的干扰。

看来有什么样的主人，就会养什么样的宠物！

他走到了沙发旁，看着她的睡颜，她还是一只喜欢赖床的小懒猫！他唇边扬起的笑意，在瞥见她浴袍内的春光中止。

她不只是一只喜欢赖床的小懒猫，而且还是性感的……该死！他一大清早来找她是有正事要办的，而他竟让她搞得心绪不宁。

“上班迟到了。”他在她的耳旁温柔地说。

“让我再睡五分钟，别吵。”她的手挥向一旁，想挥去扰她清梦的音浪。

她的手拍打在他的脸上，让他几乎怀疑起自己的魅力。

慕风的唇挑起微笑，仔细地凝视她熟睡的可愛模样。此时的她是褪去利爪的猫咪，宛如初生婴儿般惹人怜爱。

睡美人需要有个能吻醒她的王子，而现在她的王子只能是他。今天，就让他扮演这个角色吧！

他给自己一个理由，吻了她动人的娇颜。

闪烁渴望的熠熠星芒凝视着她，雪白的脸颊泛起粉红色的光，艳红的嘴唇占据他的眸心；缓缓地，他的脸庞贴近她，修长的手指温柔地沿着她的额头，从眉旁、脸颊移到诱人的红唇上，划着她诱人的唇形。

慢慢地，性感的唇瓣坚定地覆上她，温暖中带着一股热力，还有一点湿润；炽烈的双眼凝视她的脸庞，熨烫的唇轻啄她如玫瑰柔软的唇瓣，诱引她将双唇绽放。

逐渐深暗的瞳眸，泛起欲望氤氲的火光；趁着她双唇开启，灵活的舌头立即探入她的唇内，吮她滑嫩的舌瓣。他感觉腹下燃起灼热的情焰，厚实的大掌忍不住抚触她的颈项，伸入她的衣服内，游离的唇往下移……

湿热的呼息拂上她的脸颊、颈项、胸前，无数次在梦里抚慰她的坚硬胸膛，将她锁在一个深不可测的大海里，让她沉浸在舒适的黑潭中……

她呼吸到解脱的气息，一种异样的热潮窜过她的心房，漾着自由……要……她需要……填补空虚……

他回来了！在梦里告诉她，他爱她！

在爱情的世界里，她不再伤心地独舞，不想…追索，累了……倦了！她的心漾在白色的云层间……

温柔的和风轻抚她的身体，令人安心的男性气息包围住她。

听到娇吟声，慕风停止住继续爱抚她的举动，俯视着在他身下绝艳的睡颜。

他要她！但是，是在她清醒的状态下；而如今她太不将他的吻当一回事了！

女人躲不过男人的吻，更何况是她！

他决定用吻唤醒她。

辗转厮磨的唇舌压上她，挑逗的回旋，在他身下的睡美人，有一点反应了。

咦！怎么会湿湿的？

是雪儿在舔她吗？

“雪儿，别吵我！让我再睡一会儿。”

雪儿好像停止舔她了，但它怎会把手探进……

手？

彩璇睁开了眼，映入眼帘的是徐慕风近距离的脸孔。

她立即将他推开怒骂道：“色狼，谁让你进来的！”他竟侵入她的家？倏地，她想起刚才不是雪儿在舔她，那么刚才发生的一切都是真的，他竟吻了她！因为那个男人，她从此再没有让人碰她的唇，这色狼竟……

“你怎么进入我家的？”他怎么可以在光天化日下私闯民宅，台湾的治安，难道恶化到这种地步！

她，似乎忘了是她邀请他进来的。

徐慕风悠闲地坐到一旁，委屈地说：“是你开门让我进来的，而对于女人的邀请，我是从来不会拒绝的。何况是你这秀色可餐诱人的甜点呢……”发亮的莹光瞥向她的胸口。

彩璇的手抓着自己的衣领，避免春光外泄。这好色的男人，她该不会在神志不清的情况下，引狼人室吧！

“你走吧！这里不欢迎你。”她最讨厌自以为潇洒的男人，而他竟还亲吻她！

“你不会忘了是你今天有份工作吧！”没有女人像她这样对他，有的也只是欲拒还迎。不过，女人是口是心非的动物，或许她已经爱上他的——吻。

“那又关你什么事？”

慕风这时收起戏谑的态度，正色说：“你不会忘了你的工作吧！今天上午十点起，有一连串的通告，我美丽的宣传。”他也可以独自到电视台，只是这似乎违背他当初的目的，他是要藉此追求一个不上钩的猎物。

她是忘了！不过，她不会承认，这时她脑海里浮现昨夜小说的情节。该死！她又遇到瓶颈了。不过，眼前她有个可供咨询的老师，而且一定“经验”丰富。

“徐慕风，你和女人做‘那件事’时，有什么感觉？”目前她还找不到供实验的八十分情夫，不过，这不代表她不可以“咨询”。

哪件事？和女人可以做的事很多，她是指哪件？不过，看她脸上阴暗不定的神色外加晕红的双颊，他大概可以猜出，她指的是“那件事”。

他的脸移向前，双手扶住下巴，邪气地说：“用说的可能不清楚，我可以亲自示范！”

听到他的话，彩璇将沙发上的垫子丢向他喊道：“你休想！”她愠怒地起身走向卧室。

为什么她的冷静一遇到他就消失殆尽？可能因为他的分数太低了——只有十六分。

慕风看着她养的金鱼跃上水面，心想可能他还不构成当金鱼恋人的条件吧！但他可是女人发生一夜情的好对象，或许他该说服她！

第三章

“怎么办？你快迟到了。”彩璇看着手表已经九点半了。

彩璇换好衣服后立刻急忙地赶向电视台。但很不幸的，刚好碰上塞车。怪了！怎么现在还塞车，在她手上的那张选票，真是愈来愈不值钱。

慕风不理睬彩璇烦躁的思绪，对彩璇展露迷人的笑容。“没关系，有美人作陪呀！”

彩璇不置可否地撇撇嘴，将头转向看着窗外。

他真的开始怀疑自己的魅力，不可能，他的魅力怎么可能失效，她也是女人，不是吗？

慕风跌入思绪中，直到后面的车辆传来了喇叭声，他才将车子向前开启。

当他们抵达电视台时已经十点半了。

“对不起，我们来晚了。”彩璇一进去就对执行助理道歉。

“你们可以走了，后面没有你们的通告了。”执行助理挥挥手说。

“为什么？我们已经来了。”

“本来上面靠边的位置可以让你们的歌手亮相，但主持人已经访问过了，所以，等下次吧！”

“可是……”彩璇仍极力地想抗辩，但执行助理不耐烦地挥手。“我们不可能为一个歌者重新录制节目，你们走吧！”

这时慕风走了过来，不在乎地说：“彩璇，我们走吧！正好有时间可以去吃早餐。”他肚子可饿得紧，少录一个节目没有关系，顶多回公司被上头念两句，但他可不想委屈他的五脏庙。

是她的错，她害他失去这个机会的。彩璇懊恼地想着。

随即，她和徐慕风一起走出摄影棚，但这时她看见了一位当红的明星走进来，只见那位执行助理走上前招呼，立即让那位大牌明星上台。

这种差别待遇，让彩璇的脸庞因气愤而胀红，但她身旁的主角仍是一副无所谓的表情。

慕风带着彩璇来到一间餐厅用餐，一并解决了他们的早餐和午餐；但彩璇始终闷闷不乐地吃着她的意大利面。

“那些面条和你有仇？”他的问话，让彩璇抬起了头。

“没有。但你怎么都不生气？”当事人一点反应都没有，那她在生什么气呀！

他知道她指的是什么，但这件事不值得生气。“在踏入这个圈子前，我在国外当model。”见她惊诧的神色，他才继续又说：“那个圈子是很现实的，新人常要熬好几年才会受到重视，但我当model则是跳板，因为我想我机会靠自己的实力进入演艺界。唱歌是我的兴趣。任何工作刚开始都是学习，或许都会受到一些挫折，但只要是自己喜欢的，受一些不平等的待遇，就当是磨练自己。‘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智’，我就是那个人喽！更何况，进入歌坛我更了解自己的魅力，原来我这么有女人缘。你受到我的吸引了吗？宝

贝！”

“谁是你的宝贝？别害我吃不下饭！”彩璇低首开始专注地吃她的面，却发现有两道灼热的目光盯着她，令她食欲尽失。

彩璇放下叉子说：“你就不能专心吃你的饭吗？”她要填饱她的肚子，但不代表必须忍受他的目光，这额外的服务，她消受不起。

“我喜欢看你。”慵懒的语调有种催眠的魔力。

如果不是她太了解他，那么她可能会受他眼中那股醉人的浓情吸引，对他……她必须和他将话说清。

“徐先生，我不想和你有任何工作外的纠葛，希望你公私分明。”彩璇冷静严肃地说。

慕风摊了摊手说：“我有公私不分吗？现在是我们私人的用餐时间。”

这种男人……她不必浪费时间在他身上，彩璇埋首专心地吃她的食物，慕风则是饶有兴致地看着她。

下午，彩璇和慕风来到了电台，在这里他们受到的待遇显然较好。彩璇隔着录音间的玻璃在外头听着，而慕风则不时望向她。

“这是你的首张专辑，可以谈谈你如何走上这一条路吗？”

“我喜欢唱歌，所以一直在等待机会，很幸运地被王制作人挖掘。”

彩璇看着他在录音仍用眼神挑逗着女主持人，这男人……当真无药可救。

女主持人竭力回避他放电的眼睛，回到正题上。“这张专辑中有五首是你自己创作的词曲，谈谈这几首情歌都是在怎样的心境下创作出来的？”

在主持人问问题的同时，慕风已经写好一张纸条放到女主持人面前，彩璇不用看也知道他写些什么！这男人，他不放过任何一个追求女人的机会。

“我作的情歌都有一段故事。我每一次的恋爱都很投入，恋情可以丰富我创作的生命。当我创作枯竭时，就是下一段恋情将发生的时候。而当恋情发生的时候，就是一首情歌完成的时候。”说完，他的眼神似有意若无意地投射到彩璇的身上。

女主持人显然还是第一次遇到对自己的恋情能坦承不讳的明星，所以呆楞了一下。

“那么，这些歌中你最喜欢的是哪一首？”

“吻我，别说爱我。”说完，他还向女主持人眨眨眼。

女主持人强自镇静地问：“这首歌也有个故事吗？”

“有，在我玩吉他的岁月曾经出现了一个女孩，不管我在哪里演唱，她都会在台下听。但那时我将音乐看得比爱情还重要，而且在她交往的同时我还和另一个女孩来往，这件事她也知道。一个圣诞夜我们原本相约共同度过，但那一晚我在Pub演唱，后来和伙伴在酒店喝醉，忘记了我们的约定。她以为我去找那个女孩了。也许是我的种种行为伤透了她的心，于是她决定毕业后到家人移居的加拿大去，那天，我到机场送她，她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就是：‘吻我，别说爱我。’那一刻，我才明白自己多爱她，或许甚至我最钟爱的音乐吧！但我只能在亲吻她后，目送她离开，我只能让她走。因为在那一吻中，我尝到咸涩的泪水，我这才醒觉眼前这女孩为我流了许多泪，如果今后她继续和我再一起，我也只会继续伤她的心，所以我让她走。”

当他的话音终止，录音室先是一阵静默，然后一个戏谑的声音响起。“你相信？”

“这故事不是真的？”女主持人问。

徐慕风顽皮地点点头说：“我编的，每次写一首歌对我来说都是冒险，但那可不代表每一首歌都是真实体验，只是想像。这首歌是在某年某月的某天，我在浴室里想出来的。”

他此时的表情让人觉得可恶又可气，这样的男人……彩璇摇了摇头，也许他比她更适合写小说。

主持人不禁莞尔一笑，随即说：“那我们现在就来欣赏这首‘吻我，别说爱我’。”

分手的那一天

只想对你说

吻我

别说爱我

也许只在这瞬间

就要离开你温暖的怀抱

但我只要这一刻
你的温柔我再负不起
过多的爱
只是承受
不再扮演你要的角色
不再听你编织谎言
在你眼中
你从不认识我
吻我
别说爱我
在日出来临前
从你身边静静走开
乐音终止，彩璇也从优美的旋律回过神来，这时才发现慕风就站在她的身边。

“怎么，我的音乐太感人了？”他调侃地说。

“不是，而是你这首歌描写的情境。这是女人的心境，你怎么描写出来的？”

“因为她留给我一封信。”

“那个故事是真的！”彩璇惊诧地说。

慕风淡淡地说：“我从没想过欺骗她，而她也从不要我任何事情。我知道自己没有定性，所以对她我一直若即若离。我也不知道她一直改变自己迁就我，信上说：‘我们在一起的日子，我从没做过自己，而你从不认识我。’这时我才知过自己给她的伤害有多深。她是个好女人，但却遇上我这个浪子。很可惜，浪子想收心的时候，她却走了。”

彩璇有点不信任地看他。“你说的是真的，还是假的？”这种男人让人分辨不出他的话是否真心，也许他对每个女人都坦诚地说上一段罗曼史，藉此激发女性保护的本能。

慕风不在乎地笑了一笑。

接下来的十多天，由于进入宣传的忙碌期，所以慕风也绝少“骚扰”彩璇，这一天他们来到了电视台的一个综艺节目。

彩璇面露微笑地看着台上那个遭到整治的徐慕风，她很久没有看电视，原来现在的电视节目这么有趣。

“卡——”

导播一声令下录影暂时终止，一脸白色奶油的徐慕风走下台来。

彩璇取笑道：“怎么，你这个大众情人的脸被毁容了？”她边说边拿出面纸细心地为他擦拭。

“你一点同情心都没有。”慕风撇撇嘴，眨着双眼，可怜兮兮地说。

“你现在看起来顺眼多了。”彩璇仍不放弃糗他的机会。

看着她的笑颜，他静默了。原来在她冷漠外表下，她还有这一面，不知怎地，他感觉他的心湖没来由地颤动一下。

“上台，要开录了。”助理叫喊的声音让慕风停止打量的目光，他转身走上舞台。

“等一下，你上台当挑战的观众。”一个助理向彩璇说。

不会吧！换她要被奶油砸吗？

她没有被奶油砸，但她的衣服湿透了。

“为什么当你的宣传还要被水淋！”彩璇气愤地离开电视台，看着身上一滴水也没沾到的徐慕风愤愤不平地说。

“因为这是游戏规则，我也不是故意要赢你的。”他猜拳的运气一向不太好，怎么知道会赢她？他真的不是“故意”的。

彩璇恶狠狠地瞪他一眼。“哦！那你是有意的喽！”她停下脚步怒瞪着他，殊不知一身湿淋的她，衣服贴时在她的身上显现出优美、姣好的曲线。

“我们走。”他可不喜歡其他男人的目光，停伫在她曲线毕露的诱人娇躯上。

“你要带我去哪里？”他的手臂箝制着她，还好现在的他还不是很红，不会有太多人留意到他们。

“一个让你消气的地方。”他粗哑的嗓音说道。

慕风带着彩璇走向一间代理外国服饰的商店门口处。

彩璇停下脚步不前。

“怎么了？”慕风不解地问。

“这就是你收买女人一贯的手段？”他用送衣服收买人心吗？

慕风但笑不语地将彩璇推进了商店。琳琅满目的服饰让她眼花缭乱，但这时更令她意想不到的的是筱筑也在这里，原来筱筑工作的服饰店就在这里。

“徐大哥，彩璇姊姊，您们来了！”唐筱筑惊喜地喊道。

彩璇惊讶地看者筱筑，但更让她惊讶的是：筱筑手上拿着一本由莲衣著作的(与狼共枕)。

“筱筑，你上班时间还在看这一本小说？”彩璇指着她手中的书说道。

“嘘！别让我们老板娘听见了。”

筱筑的警告显然已经太迟了，老板娘的注意力已经从招待店内其他客人的身上转移到他们，但她的目光显然只注意到一个人——徐慕风。

老板娘走上前来招呼他们，而她的目光则挑逗地看着徐慕风。

“你好久没来了。”娇嗔的语气有一丝怨怪，她将徐慕风拉到了一旁。

“是吗？前两天我不是才带珊珊来过吗？”徐慕风抚触着她的脸颊道。

彩璇克制自己不去看那两个人，她对筱筑说道：“你觉得莲衣写的小说怎么样？”她可以顺便问问读者对莲衣作品的反应。

这时筱筑附到她的耳朵旁小声地说：“有点限制级，不过很好看，彩璇姊姊也看这类型的小说吗？”

“这……有，不过，不多。”她房间内这一类型的书都由曼伶提供，不过都属普通级。她的作品有点限制级？那她的书是属辅导级喽！可是还有读者觉得她写得不够“精彩”，看来她“实习情夫”的计划要快进行，可惜最常和她在一起的那个男人得分太低。

筱筑这时有点困扰地说：“我有写信给莲衣，但她都没回。”

她不记得有收到她的信，但看着筱筑烦恼的神情，彩璇不禁关心问道：“你遭遇到什么样不能解决的问题，或许我也可以帮你想法子。”

筱筑含羞带怯低下了头。“我……我……喜欢徐大可。”娇羞的她微微地抬起了头，目光飘向了徐慕风和老板娘所站的位置。

“你说的是——徐慕风？”彩璇讶异地说。

“嗯！彩璇姊姊，我好羡慕你可以天天陪在徐大哥的身旁。”酡红的脸庞兴奋地说。

彩璇静默不语，她实在有点不能接受看她书的读者，会喜欢上那一匹狼！

这时室内的冷气让彩璇打了记喷嚏，调情的两人这才注意到她的存在。

“哎呀！我们竟冷落了您带来的小女孩，来，跟阿姨到这里来。”

彩璇平常穿的衣服都是白色牛仔裤，外加不施脂粉的脸庞，很容易被人认为是“未成年”。

她实在很不想跟这个“阿姨”走，但又很想换掉这一身湿淋的衣服，她回过了头看徐慕风那忍俊不禁的表情，狠狠地瞪了一下。

筱筑为什么会喜欢上他？也许这时代流行坏男人，专伤女人的心，她一定要在后记上好好地告诫她的读者一番！

她决定了！她要将他写成一个十足讨人厌的男配角，让她的读者唾弃他。

“我不下车！”离开服饰店后，她竟又让他带她去吃晚餐，现在则是他带她来这一条跨海的大桥，他的居心叵测！奇怪的是，她竟任由他带着她，这些日子的相处，他是怎样一个男人她还不清楚？

“你怕我。”他又出话激她。

“你只会说这一句而已吗？”彩璇嘴上虽是这样说，但已打开车门走下车来。

夜风拂动她的长发，连带的她身上一袭水篮纱裙在风中飘动，慕风走了过来，将他的外衣披在她的肩上。

“谢谢。”彩璇低语道。

慕风走向红色的铁栏旁，看着底下流动的海水，浮泛着银光。

彩璇走到离他身旁的不远处，看着茫茫的夜色，夜星闪烁的天际划过了一道流星。

她打破沉默，开口道：“为什么你想当明星？”这些日子在电视台、电台、公司，以及签名会，让她知过一个光鲜亮丽的明星必须付出许多努力。但是可以做的工作很多，他为什么选

择这一条路？像他原来是一个Model，那为什么要进入影艺这个是非圈？Model可以得到的金钱收入应该比他当一个不成名的明星还高。

慕风抬起了头，目光落在遥远的夜空。“我喜欢唱歌，不是为了歌星那个头衔，而是因为唱歌对我来说是一件快乐的事。我的生活不能缺少两样东西：音乐和女人。”

他倒是还有项“诚实”的美德。

“唱歌是件快乐的事，但我们今天的遭遇会带给你快乐吗？”

慕风黯然地说：“今天的遭遇，不是快乐的一部分，但这是我自己选择的，所以我面对，而唱歌的快乐会减少那些不快乐的因子。和我交往过的女人也一样，我们都曾带给彼此快乐，所有经历过的一切，有好有坏，记得好的，忘记坏的，何必自寻烦恼呢？”他为什么对她说这些，他很少对女人说这些，也许她跟其他在他生命中出现的女人有点不同……

这是不是和她写作一样？失去灵感的夜里，她只能看窗外灯海闪烁的夜色，原来做自己觉得快乐的事，也会有不快乐的时候。原来，他们都只是平凡人。

慕风从口袋中拿出了烟盒，用征询的眼光看着彩璇。

“我不喜欢抽二手烟，给我一根吧！”

彩璇伸出了手，慕风露出惊诧的眼神，但仍将烟递给她，并为她点燃。

彩璇微微地开口道：“你不喜欢女人抽烟？”

慕风摇了摇头。

彩璇看着流动的夜河自言自语道：“你知道吗？我以前也不会抽烟。很久以前，也是在一座桥上，我们有一群人在夜游，那时他远离人群在一旁独自抽烟，我走上前，或许是因为要引起他的注意力，我要他教我抽烟，他说：‘不要后悔。’我点了点头，但吸入第一口烟后，我就后悔了，那味道……”

她是怎么了，竟对他说这一段往事，彩璇将手中的烟用力地抛下河，所有关于他的记忆，为什么像那点燃的烟苗，在不经意间冒出？

“那个男人在哪？”原来她看不见他的好，是因为在她的心底早预存了一个男人，

彩璇只是看着黑夜中的河水，不发一言。

“我们走吧！”过了许久，她说。

“谢谢你送我回来。”到家时，彩璇将披在身上的衣服递还给慕风。

“明天我来接你。”他很怕得到拒绝的答案，但还是开口了。

彩璇没有表示任何意见，转身走入屋内。

慕风的目光紧紧地锁着她娉婷的身影，直到她将门关上。他将手上的外套凑进自己的脸前，吮吸着上面她留下的洗发精香味，悠悠淡淡的味道如丝如缕地盈满他的嗅觉。

从没有女人让他内心燃起一股炽烈的渴望。

原本调戏她的心，好像不自觉地变了质……

随着屋内亮起的灯，他的心也升起阵阵暖意。

她，或许值得他用一生追求。

慕风上了车，放松心情，倚靠在椅背上。看着车窗外满天的星星，他第一次感觉到等待的滋味，也了解了一件事——

原来男人爱女人，不只身体，还有心灵。

那个在她心中占有一席之地的男人是谁？

第四章

因为慕风的名气与日俱增，有个机车广告找上了他。

“小璇。”

彩璇在拍摄现场看着慕风和广告中女主角对戏，所以没有注意到身旁站着一个人，直到站在她身旁的人再次喊她。

“小璇。”

没有人会这样叫她，除了他……彩璇内心受到撞击，慢慢地转过了头。

“明磊。”

是他！她的心受到这意外的撞击，分别三年，再见到他，她仍能感受到最初的悸动，脑海里回旋着最后分离的场面。

原来他带给她心灵的刺痛并未随着时间消逝，时间冲淡不了记忆的浓度，她欺骗不了自己，在看见他的这一刻，内心有多大的狂喜。

“你好吗？”明磊的眼眸一瞬也不瞬地凝视着她。

看着他，她不知该如何回答！告诉他，她过得不好？告诉他，在她笔下的男主角都是她在寻找他的影子？告诉他，从前她忘不了他，现在、以后可能都会一样！一段没有结果的恋情，分离的只是口头的道别，而她的心却从未忘记他。这几年，他也和她一样吗？她想知道什么？知道自己仍在他的心目中有特殊的地位吗？

“我很好，你呢？”

她想听什么样的回答？是要他告诉她，说他过得不好吗？这样她的心，会不会好过些？彩璇并没有听到他的回答，而一个人已经跑了过来——是徐慕风。

“我们走。”他拉彩璇的手臂要往外走去。

“你的广告——”

“我告诉导演明天再继续拍。”慕风以坚决的语气说道。

他带着彩璇往外走，没停下步伐，但背后传来了声音。“彩璇，晚上在老地方见，不见不散。”

彩璇回头望着明磊眼中有无言的深意，而徐慕风头也不回地带着她离开。

一对男女沉默地坐在“兰亭”咖啡ShOp，在他们桌面上的咖啡正缓缓腾升着热烟。男人定睛凝视坐在他面前的女人，而她只是无意识地搅动咖啡。

“他是那个人？”慕风打破沉默开口道。刚才那个人，一定是她曾喜欢过的男人，因为她看他的眼神和平常看他完全不一样。

“哪个人？”他带她来咖啡ShOp先是一言不发，后来又没头没脑地冒出这一句问话，他是怎么了？现在的他，不像他平常一副吊儿郎当的样子，那眼神中认真的光采，让她……

“那个教你抽烟的男人。”他知道他是那个曾夺走她芳心的男人，对于他自己的女伴，他从不在乎她们有几个男友；但对于她，他不容许她心目中存在着另一个男人，她的过去他无缘参与，但未来她的生命只能有他。

彩璇倒抽口气，然后语调冰冷地说：“是又怎样，不是又怎样？我只是你的宣传，你没有权利涉入我的生活。”

“这么说，你会去赴那个约了？”他不要她去见那个男人，她喜欢的人不应该是他。

“我不知道。”他的问话让她有丝茫然，已经过了三年，虽然他们当不成情人，但还可以当朋友吧！

“不许你去赴他的约。”慕风跋扈且霸道地说。

彩璇闻言仰头倔强地说：“你凭什么不许我去赴这个约？徐大情人。”他们的“关系”仅只于工作，他想涉入的未免太多，她可不是他众多女友中的一名。

“我……我也可以教你抽烟。”他先是噤言，后又坚决地说。

她好笑又好气地看着他。“为什么你要教我抽烟？”她对抽烟没有多大的兴趣，那只是一个仪式，一个记忆过去的动作。

“因为……”“因为……”连他自己也无法解释看到那男人时，在他心中窜起的其名情绪。

她从没看过他说话吞吞吐吐的模样，菱形的唇旁勾起一抹笑纹。

他在看见她脸上的笑容后肯定地说：“因为——我喜欢你。”在将话说出后他松了一口气。是的，这些日子的相处，他在不知不觉中已喜欢上她，“情敌”的出现只是令他认清自己的情感。他喜欢她，所以那个男人的出现，才挑起隐藏在他心底深处的情愫。没有女人会让他如此在意，带着莫名的占有欲，想让她的海底完完全全只有他一个人。

彩璇唇旁的笑容敛去，喜欢？这代表什么涵义？他想将她变成他电话簿上的一个号码，与等待他宠幸的女人吗？

“你喜欢的人太多了，我可无意和她们争宠。多将你的心思放在其他女人的身上，因为我是不会喜欢上你的！”

太多人要的，无法引起她争夺的欲望，因为那是很累的事！她可以做其他的选择，犯不着跟自己过不去。不过，听到他说喜欢自己，还是让她有种不同平常的感觉，或许，她也有点虚荣心吧！

“你不给我机会，又怎么知道自己会不会喜欢上我？”她怎么可以这样轻易就将他淘汰出局，难道，他会比不上他？

“给你一百个机会，我也不会喜欢上你的。”彩璇自信满满地说。

徐慕风听到她的话，脸色为之一沉，沮丧不已。

见他蒙着阴霾神情，她心软地加了一句：“你希望我给你什么样的机会？”

原本颓丧的脸，瞬即展露神采。“我有一支MTV，要到国外出外景。我只要你答应在那段时间，让我追求你，回到台湾后，不管你的答案是肯定，还是否定，我都会接受。”

“如果我现在就拒绝你，你会怎么做？”她知道他不是个轻易接受“拒绝”两字的男人。

“我不会放弃的。”他都还没努力过，怎可如此轻易接受失败，何况在他的情场字典上从未出现“失败”两字。

“好吧！我就给你个机会，到时不管我的答案是什么，你都要接受。”

“我不会让你有说‘NO’的机会。”只要是女人就逃不出他布下的天罗地网，而他好想要她，要她的心彻底底只属于他。

那个男人只会是她生命中的配角，而他——才是主角。

她该去赴约吗？

他说不见不散，如果见面就代表要分离，那么他们要再见面吗？如果只是制造更多忘不了的记忆，那么有必要再见面吗？

彩璇在思索后走到了电话机旁，拨了一通电话给明磊后，她又打了通电话约了另一个人。

这样做好吗？

当不成情人，也可以当朋友，那么见一面也没什么！曾经的曾经，她有过梦，而这是他带给她的。

彩璇走入房中，换上蓝衬衫和白色的长裤。她走向梳妆台慢慢梳着自己的长发，因为他说过喜欢长发的女孩，所以她留了长发，也许在她心底隐约知道他们会再重逢，也许，...

她打开了抽屉，将里面一对天蝎耳环拿出，唉！她将这耳环收藏这么久，是不是代表在自己的心中也收藏着对他难忘的记忆？

缓缓地，她的手指抚过天蝎的图腾，如果，如果，天蝎可以挣脱出来，那么它会不会螫伤别人？还是它宁愿选择螫伤自己？

彩璇将耳环放回了抽屉内，就像它原先待的位置。

彩璇走入了“烈焰”PUB。屋内晕黄的灯光，和在空气中飘散的淡淡酒香味，让她回忆起往事。她已经有三年没有来这个地方，她从不到会触痛伤口的地点，只是她无法控制她的梦境回到这里。如果人能够选择的话，怕是再也不会轻易地触碰伤痛的记忆。因为在心底留下的欢乐时光，会因瞬间的觉醒而消失殆尽，人，有时是宁愿选择遗忘的。

明磊坐在角落独自饮酒，抬起头迎上她的目光，在眼神交会的瞬间，仿佛曾经一起共度过的时光都重回了。

明磊递给她一张纸，上面留有他的地址和电话，彩璇接过看了一眼便顺手将它放入袋中。

“为什么不见我？”明磊打破沉默问道。他曾联络上她，但她逃避他。

“为什么想见我？”彩璇坐下反问道。

“我.....我有话想告诉你。”

“你想告诉我什么？”

“我.....”

彩璇无奈地看着他，当年，他早已做了选择不是吗？他说她够坚强独立，所以她的生命可以没有他，但另一个女人却不能没有他，所以他做了选择，不是吗？

“好好对她，因为我们都爱她！”如果不是她，那她可能会不顾一切地爱他，因为他是第一个让她尝到爱情这滋味的男人。但现实是残酷的，在两个女人中太过坚强，反而成为他放弃她的理由。一个女人外表的坚强，有时只是想掩饰自己内心的脆弱，他了解吗？

彩璇倒了杯酒，狠狠地喝下，任辛辣的酒液穿过喉咙。爱情这苦酒，喝过她才知道这滋味，却再也忘不了，也不能任时间消褪那浓度。

他还记得她喜欢喝Qui nnesse。

“小璇，这些年你过得好吗？”明磊诚挚地问道。

他的个性仍是没变——替人着想，温柔、体贴，有时她真希望他自私些，但她喜欢他的原因不就是因为他是这样一个男人吗？

也许，当年他不要对她这么好，那么她就可以少喜欢他一点。在爱情中，谁喜欢对方多一些，谁就落居下风。她可以轻易克服生命中的各项难关，却克服不了情关。为什么他选择的对象不是她？又为什么她忘不了他？分离又相逢难道这就是生命安排一出荒谬的剧码？

“彩璇。”曼伶的喊叫声，让彩璇回过神来。

“曼伶，你来了。”

“嗯？”曼伶微微颌首，在明磊的身旁坐下，并拿起明磊喝过的酒杯，轻酌了一口。

看着曼伶的神情，她的心涌上了罪恶感。她不该有这种想法的，曼伶是她最要好的朋友，如果在她们两人中有人必须退出，那她宁愿是自己！如果有人必须承受痛苦，那么就让她承受吧！

曼伶的出现，便明磊的神色起了变化，一语不发地倒起酒。

彩璇将酒当作自开水饮着，穿肠的毒液，一旦喝上瘾就戒不了，而现在她所拥有的只有这透明的酒液了。

三个人在沉默中，不发一语，各怀心思。

明磊和曼伶送彩璇回家，在车后座的彩璇已经醉得分不清天南地北。直到明磊将车停到她家门外，醉眼朦胧的彩璇才睁开了双眼，她的手不稳地握住车把，打开车门后摇摇晃晃地下车，明磊见状说道：“我送你。”

彩璇挥挥手道：“不用了！拜拜。”

在车内的明磊仍想下车扶她，但曼伶在这时将细柔的手覆上宽大的手掌。“到你住的地方，还是我的？”明媚的秋眸有一抹温柔的恳求。

明磊默默地看着她，重新发动车子离开。曼伶脸上的表情放松下来，这一刻，她感觉失去的安全感又回来了。她知道他不会离开她。放在他皮包里彩璇的相片，只是一个回忆罢了！他爱的人是她。

在曼伶的凝视下，明磊将车驶离了彩璇的家门。在他眼中尽是无言的道别。

彩璇没有注意到离开的车子，她正和大门的钥匙孔奋斗。

“要我帮你吗？”幕风从暗处走了出来，他等了她一晚，不知道抽了多少烟来抑制焦虑不安的情绪，直到看见她从那个人的车上下来才松懈下来。

他拿过彩璇手上的钥匙，为她打开了门，并打算就此离去。但他没有走多远，一声声的呕吐声，让他停下了步伐，并跑向她的身旁。

他轻拍她的肩，无限温柔地看着她。

“明磊，不要走……”

这一声喊叫让他坠回现实中，理智告诉他，她需要陪伴在她身边的人不是他，但他无法离去。

如果她认识他在先，那么她喜欢的人，会不会是他？

幕风并没有多作思索，因为她又一声“呕”地吐到他的皮鞋上。

他无奈地看着她，双手扶住她，带她入屋内。

幕风将彩璇身上沾着秽物的衣服换掉，这时，他坐在她的床旁，静静地看着她。他从来不

知道，单看着一个人，也能获得那么大的满足；喜欢一个人可以这么单纯，只是静静地看着她，心里就会得到平静！也许他不只有点喜欢她，甚至是……爱，所以才提出那个提议，要追求她。

爱情是什么？

从前在他生命中的女人，他可以毫不眷恋地离开，因为他从不在她们的身上花太多的心思，因为在他们的游戏规则中，他是强者，但自从认识她，他知道他陷入危机之中了，因为她一点一滴地占据了我的心

他喜欢她！

但她的心底却只有另一个男人。

如果他们注定不会谱下任何故事，为什么又要让他遇见她？是否他需要的只是时间和耐心，就能谱出爱情的恋曲？

他第一次想为一个女人付出，然而她却已心有所属。

深邃的眼眸带着一丝悲伤，他的手抚上她的脸颊，彩璇在这时呓语道：“明磊、明磊……”

她脑中浮现的影像是：曼伶将明磊带到她们的宿舍来，从那一天起，他们变成三人行。满天谱着晚霞的海边，他们分手了，那时——他吻了她！

她还记得太阳落幕璀璨的光影…

慕风深情地看着她，轻轻地为她拭去眼角的泪珠。

他知道让她落泪的原因不是因为他。一个女人为男人落泪？如果他爱她，那么他会感动，如果他不爱她，那他只会感到厌烦！

那个人，会感动吗？

他强烈地感到嫉妒，一种前所未有的情绪，从心底窜升。

明磊载着曼伶回到她住的地方，他将车停靠在路边，并没熄掉引擎。

曼伶沉默地看着他，她知道他和彩璇从前的事，因为彩璇在事后曾向她说明一切，而她也相信他不会再背叛她，因为彩璇答应她，她离开后不会再和他联络，但为什么今夜他们又见面了？

她和他在一起后，做的最大一件错事，就是将他带到彩璇的面前，介绍他们认识。在两人的爱情中，她一直小心翼翼……在她发现明磊和彩璇见面而瞒着她时，她只能背着两人哭泣。她已经爱他太深，想逃走也已经太迟了。如果连肌肤相亲，都无法留住他的心，那就只有分手这一条路……

她留住了他，但她管不住自己的心，这些年她一直不敢去探测答案…

“明磊，告诉我，你有没有喜欢过彩璇？”

“别问我。”

曼伶听到他的答复后，流下了两行情泪。他已经做了答复。

她不该问的，她宁愿不知道。

曼伶将车门打开，跑下了车。

明磊并没有追去，只是闭上双眼，任思绪翻腾。

第五章

清晨的阳光从窗口射入，袭上彩璇白皙的脸庞。她微微眨动双眼，慢慢睁开了眼睛。

好痛！

她的头好像有槌子在槌似地。

这种宿醉的感觉她已经很久没有过，而原因都是因为——他。

她不该喝酒的，因为那不能改变任何事，这只会提醒在她心底的伤口并未愈合。酒醉时，或许她能忘记那段该遗忘的旧情，但酒醒后，她仍必须面对现实。

她的视线被床旁一株艳红的玫瑰所吸引，在花瓣上还缀着清晨晶莹的露珠。昨夜是他和曼伶送她回来的，那么是曼伶为她换上衣服的，那么这株玫瑰...

是他吗？

她将玫瑰凑近唇边，颤动的唇瓣轻轻碰触那玫瑰花瓣，在她心底的涟漪一圈圈地向外扩散。

“你为什么一直看着我？”

“今天的你很美。”

彩璇今天穿了一套白色洋装，不像平常的打扮，在她唇旁还漾着甜蜜的笑容。

“我们该走了。”她不灭脸上动人的笑颜说。

慕风回过了神，开车上路，他的心被一股其名的火焰燃烧。在她脸上绽放的笑颜不是因为他，而是那个男人。

他留在她床边那株娇艳的玫瑰，或许她也以为是那个男人留下的，所以今早她的笑容也是因那个男人而绽放的，在她的心底根本没有他！

如果明了爱情是一件痛苦的事，那么唯一解决痛苦的方式就是——停止付出，并且从对方的生命逃开。

但这对他来说，已经太迟了，他已陷人爱情的泥沼中，进退两难！

他曾写过：“像花一样美的人儿，等我采撷；盼我开启的门扉，在黑夜守候。”现在角色对换，他成了等待的一方，等待自己能进驻她的心扉。

唉！

他真要我在这女人的手上吗？

她也不是他有过的女人中最美的一个，脾气又差，何况心里还有另一个男人，他到底是喜欢她哪一点？

也许，爱情是没有逻辑，也没有道理的。

“喂，绿灯亮了。”

彩璇的喊叫声让慕风回过神来，将车开向前方。

他还忘了她的另一项缺点：一点也不温柔。

唉！

今天是拍广告片的第二天，也进入广告的重头戏，导演正指导着女主角如何将杯子里的水，准确地拨到慕风的脸上。

“你们争执的焦点是桌上的这一封信，当他没办法给你一个满意的交代，你就拿起桌上的这一杯茶拨向他，记住，要由下往上拨，以他脸部的面积为限，最好水珠能由他的头发滴下。”

说完，导演并示范动作，教女主角演戏。

导演满意后，转向徐慕风。“你非常地爱她，所以当她对泼水时，你并没有避开，仍深情地望着她。”

“好！现在现场先来排演一次。”

彩璇在一旁看着，当看到女主角将水泼到慕风的脸上，她的唇旁浮现一抹快意的微笑。

慕风趁着导演喊卡的空挡，走向了水。

“看着我被泼水，你很高兴哦！”慕风接过工作人员递过来的毛巾擦拭着脸边说道。

“是呀！难得看到你被女人泼水。”彩璇取笑地说。

“那只是演戏，现实生活中，不会有女人舍得泼我水的。”他的眼神闪动自负的光彩。

“如果在现实中，你被女人泼了水，你会去追她吗？”彩璇就这一则广告的企划内容问道。

“绝对不会！”慕风在略加思索后，附了一条但书。“除非她在我心目中的分量很重，不过，可惜这个女人还未出现。”

彩璇摇了摇头，这时场中传来了导演的声音。“你最好将脸擦得干一点，以免不连戏。”她灵黠地说。

慕风苦笑不得，走向布景。

彩璇专注地看着场中的排戏，并没注意到在她身后有道深邃的目光正看着她。

“小璇。”明磊在她身后低唤。

彩璇转过了头，脸上并有微现的酡红，在她脑中浮现今晨的那株红玫瑰。

“昨夜，谢谢你。”彩璇看着他的眼眸说道。

“我正要对你说昨夜没有送你进门，很抱歉。很久没有看你喝醉的模样，还记得你第一次喝醉，是在

“慢着，你昨夜没有送我进门？那么你和曼伶送我到家门口，我们就分开了是吗？”

“是呀！彩璇，你的脸色怎么变得这么苍白？”明磊看着彩璇苍白的脸色担心地问道。

“没什么。”

昨夜，帮她换下衣服的不是曼伶，那么那株红玫瑰……

是谁？

是谁为她换上衣服，还在她身旁留下一株红玫瑰？

“彩璇，你在想些什么？”明磊看着她飘移的神思不禁问道。

“我在想什么时候喝你的喜酒，我可以当曼伶的伴娘。”她不该奢望一份不可能的爱情，女人的希望总是以失望做结，何必再给自己不切实际的幻想？

“这是你希望的吗？”

彩璇认真地点下头。女人的执着只会带给自己折磨，明知不可能的就该忘却，虽然这是不容易的事。

明磊神色黯然地离开。

彩璇神色凝然地伫立原地，连场中的人开始收东西她都茫然不知。

“在想我吗？”慕风晃到彩璇的身前问道。

“你说什么？”彩璇目光的焦点聚到他的脸上。

“我说，你在不知不觉中爱上了我，只是你自己还不知道。”这只是时间的问题罢了！

“你……”这男人真是不可救药到了极点，这时，她的心中窜起一小团疑云，昨夜……

“昨天晚上你在哪里？”

“在等待一个夜醉不归的女人回家。”向来都是女人等他，为了她，他的“牺牲”不少。

彩璇的眼神转而锐利地看他。“那么今早，你有没有送她一株红玫瑰？”

“有！我的手还被红玫瑰的花刺刺伤。”

不用问了，那她身上的衣服也是他换的！在她心底愤怒的因子扩散到全身的细胞，这可恶的男人！彩璇的眼底闪簇冒着愠怒的火光。

不假思索地，彩璇拿起放在身旁桌上的茶杯，将里头剩余的水泼向他。

“你……卑鄙！”

彩璇大喊后，冲出了片场。

慕风举起了手抹去脸上的水滴后，呆愣须臾后不假思索地在众人的目光下追了出去。

他跑到门口，已经失去了她的身影。

慕风呆立在原地，这时远远地走来一个人，是筱筑为他们送便当来。

“徐大哥，这是我特地为你和彩璇姊姊做的便当。”筱筑走上前道。

“她不需要你做的便当了。”慕风接过筱筑手上的便当坐在阶梯上沮丧地说。

“怎么了？彩璇姊姊呢？”

“被我气跑了！”

“徐大哥这么好，怎么会气跑彩璇姊姊呢？”

慕风心里想——因为她不懂得欣赏我的优点，但他只是拍拍筱筑的肩，然后打开了餐盒。

他开始吃起丰盛的午餐，筱筑则心满意足地看着他。

彩璇坐车回到家后，拖着棉被坐在床上。在她心底是气他，还是气自己？今早自己以为得

到的玫瑰花，竟然只是一个误会！

她拿起放在瓶中的红玫瑰，细心端倪玫瑰花上的刺，果然在其中有一根花刺上发现了沾着血液的暗红污点。

彩璇的手慢慢抚上那根刺，双眼蒙上一层泪雾。

她多么希望为她刺伤手指的是他。

在爱情剧场中她演的是独角戏。

为什么越想要的总是越得不到？

忘不了的是欺骗自己的心。

忘不了的是残缺的爱情。

“铃、铃……”

急促的电铃声，让彩璇起身去接电话。

“我想约你在‘蓝调’见面。”

“什么时候？”

“现在。”

“我马上来。”

“嘟……”

彩璇挂上电话，出神地望着窗外。

彩璇推开“蓝调”的玻璃旋转门，然后走向了一个靠窗的位置。她看见曼伶正在等她，并回头望着她。彩璇无言地走向她。

“今天的阳光很温暖，不是吗？”彩璇坐在曼伶对面的位置并说道。

“他没有忘记你。”曼伶凝神地看着彩璇，语气有一丝无奈。

“他选择的是你，爱的也是你，而我只是一个在他过去生命中该遗忘的角色，你不该对他有所怀疑。”拥有的总是担心失去，但起码拥有过。

“是吗？”曼伶疑虑地说，眼神浮现不安。“我发现他的心已离我愈来愈远。有时我觉得我们就像在金色缸中的两只金色，是我困住他。明知他的心不在我的身上，我却不放弃，因为我需要他。彩璇，如果你爱的男人，不再爱你，那你会怎么做？”

“明磊是爱你的！”彩璇语气坚决地说。

“不，留住他的，是我伪装出来的柔弱。他知道我不能没有他，所以在我们两人之中，他选择不伤害我。彩璇，你会恨我吗？我是这么自私，明知道你也喜欢他……”

“别说了！你该相信自己，也该相信我。”她从没想过将一份不属于她的爱情夺走，有的也只是一份不切实际的浪漫，而这浪漫就像放逐在天空的热气球，她从不奢望能在大地上找到一处停止飘泊的地点，如今这份浪漫或许该随云散了，随梦灭了。

“彩璇，你能答应我，不论明磊怎么对你，你永远都不会和他在一起？”她从他的眼神看到了对未来的不确定感，唯一能带给她安全感的，是断绝他们之间的可能性。

她不信任她！

相交多年的友情，在爱情的面前竟显得如此薄弱，也许她和他根本不该再相近，时间早已作了决定，她该答应她的，尽管她这个要求并不合理。

“好，我答应你。”

“谢谢你。”

曼伶的手紧紧握上彩璇的。

夜空闪烁的都市星空，彩璇漫无目的地步上天桥，看着川流不息的车潮。

在爱情中有是非吗？我爱上不该爱的人，但对这份感情我从不要求能够有任何的回馈，为什么曼伶这么担心我们相见？爱情不能一厢情愿，而明磊已经做了选择，曼伶你不信任明磊，也不信任我吗？

当爱情和友情起了冲突，该作何选择？曼伶是自私的吗？不，她只是为了留住一份在她身边的幸福，我才是自私的，因为我竟对自己好友的情人动心了！

我会遵守约定不再见他。曼伶，其实我和明磊再见面，受伤的不会是你。

我的爱只会像守候在夜空等待亮起的星星！

彩璇离开了天桥，漫无思绪地在路上逛着，这时，一间百货公司外展示的一袭新娘婚纱吸引了她的目光。

嫁给自己最爱的人是幸福的，但有多少新娘在她们踏进婚礼的最后一刻，脑里再没有另一个男人的影子？

男人的多情留给女人的，却是难以忘怀的思念！

当踏上红毯的那一端，所有的爱情才算有个完美的结束？

彩璇的手抚着玻璃窗，仿佛感觉到透明、晶莹的幸福从心底流过。

她的心掠过莫名的酸楚，她是不是太聪明了，聪明得不懂得欺骗自己！

彩璇在街上逛着，竟走到了一个地方。

她怎会走来这里？他的地址她只看过一次，是不是在她想像中她已经来过这个地方？

她抬起头目光投向三楼的窗口。

灯是亮的！他现在在家。

这时她看见由窗帘透过来一个影子，是明磊！她想见他！不自觉地，她的脚步慢慢踏向前。

然后她看见上面出现了另一个影子，倏地停下了步伐。

她在做什么？

这不是她该来的地方，曼伶正在他的屋内。

她看着窗帘上的影子，曼伶将手搭在他的肩上，唇缓缓印上他的...

她的心莫名地被扯痛，黑夜的孤寂感向她袭来。

她在哪里？

慕风的脚下散落了一地的烟蒂，他已站在彩璇的家门外等候了许久。

从没等过女人的他，遇见她后一再地尝到等待的滋味。思索一整天后，他不得不向自己承认，在他心底窜升的嫉妒和占有欲，是因为.....

爱！

他从不对女人说这个字，因为负担太重，想不到现在他竟被这个字缠绕于心。这种等待的滋味就是爱吗？

见到她，他要说什么？

说那三个字吗？

为什么在他身边的女人可以那么轻易地说“我爱你”。因为他们都将爱情当成游戏，熟悉规则，彼此只是爱情中的过客。认真，对现代人来说，是种太奢侈的负担。

但他似乎掉入了爱的漩涡中！

他在乎她，甚至欣赏她的缺点，在他的生命再也不会出现这样一个女人！如果爱是束缚，在他身上系上的结，怕再也解不开，除非.....他愿意放弃。

然而他会坚持到底，他知道她会爱上他的，因为他可以给她——他的所有。

慕风陶醉在自己的思绪中，直到在街道不远处出现了一个身影。

彩璇走到他面前，慕风一瞬也不瞬地望着她。

“我.....爱你。”他愿意背负这三个字的重量，坦然面对自己。其实告白并不是件这么难的事，因为他并不奢望也能从她口中听到这三个字。

她的手慢慢举起附在他唇上说：“吻我，别说爱我。”彩璇闭上了双眼。

今夜她只想沉沦，忘记这世间所有的一切。

第六章

夜灯下，他仿佛受到蛊惑似地走向她，温柔地抬起她的下巴，若有所思地凝视着她的美颜，长长的睫毛闭合着，俏挺的鼻子，性感的红唇，纤细的双肩……除了她，这世界怕是再也没有第二个女人令他如此动心！

他的手捧起她的脸，温热的双唇缓缓地覆上她……彩璇仿佛退缩似地，身体颤了一下，在这时，他的双臂扣着她的肩头，唇轻微地触碰她的，似蝴蝶轻沾晨露。

彩璇闭上了眼，去感受他的唇在她唇上印上的温度，他只是轻柔地摩挲她的唇瓣，这种温软的感觉，强烈地震撼她心弦最细微的末端，不自觉地，她的手扶靠他的双肩。

慕风以齿轻啮她丰润的下唇，轻咬她令人魂牵梦索的粉色唇瓣，诱哄她分开红唇。

她的眼睛变得迷朦、温柔如雾，不自觉地她轻启红唇，慕风乘隙灵活地以舌探入她的唇内，侵略性的嘴缘攫捕住空隙，不顾一切地猎取她的唇，火热、纠缠地掠夺她唇内的蜜汁。他的舌尖深深探入，在她唇内挑起无限柔情蜜爱……

他一边品尝她挑人心魂的红唇滋味，一边沉醉地欣赏她娇媚的神色，在他心底沉积的相思与爱欲情狂霎时翻涌而上，他的唇转为激情而狂野，一只大掌插入她后脑的发丝中，另一只则紧紧压在她的背后，他一再撩拨她的红唇，灵活的舌更炽热地和她纠缠……

月光晕黯，在迷朦的灯光下，他俩的影子映在地上。

良久，慕风的唇离开了她，炯炯灼人的双瞳充盈着欲望火光，看着她迷朦娇媚的神色，让他有再一亲芳泽的冲动；但他必须离开，在她身旁，他的自制力怕会消失殆尽，因为他发觉自己对她的渴求不仅是亲吻。

就在慕风转身要离开之际，身后传来了彩璇的声音。“今夜，留下来，不要走。”她不想再独自面对寂寞的夜晚，不想再面对另一个失眠的夜。

她知道她在做什么样的提议吗？

“你会后悔。”

“我不会，除非你离开。”

听着浴室传来的水声，慕风想着，他如果在这时候占有她，是不是一件自私的事？

他内心挣扎而矛盾，明知她提出的要求不是因为爱，他应该掉头就走。那么，他为什么现在会在她的卧室内？

女人和他之间有的只是短暂的关系，他可以毫不考虑地和她们上床，为什么对她就不行？而且这是她向他主动提出请求的，为什么？

因为他在她心中是特别的，他想好好珍惜她，他从没有真心爱过一个女人，第一次付出的对象就是她！

为什么是她？如果是其他女人，他会毫不考虑地将她们拐上床，并且遗忘。但她不同，而他无法这么做，也许这是上天安排对他从前负心的惩罚，他注定栽在她的手上，可是他真的不甘心呀！

那个占领她内心的男人究竟有哪点比他强？

也许是他们竞争的立足点不相等，她的过去他来不及参与，所以她的选择会是他。如果，认识他在前，那么她就不会做出“错误”的选择。

所以现在他所要做的是让她认识他，再慢慢地占领她的心房，但是他的努力会得到回报吗？

她会爱上他的！

今夜，他要让她忘记那个男人。

她的心会属于他，在他占领她的身体后。

慕风听到浴室传来的水声，毫不犹豫地走向那里。他不会给她机会后悔的，因为她就是她生命里等待会出现的女人。

他试试浴室的门把，发现没锁上，轻轻地转动，然后推开。

热气氤氲，室内飘散着玫瑰精香，而他的心魂被她站在莲蓬下赤裸完美的背部曲线牢牢吸引。柔波般的黑发披在她雪白的背上，令他有抚触的冲动。水由她的发梢流过她背部的凹谷到她的腰上，他的目光不再继续往下移，感到一阵火热的欲望从腹部上升……

彩璇感觉到身后灼热的眼神，缓缓地转过了身，迎上慕风深邃的眼眸。

“你选择了我，那么就由我来决定接下来进行的方式。”媚惑的声音在浴室内漫散开来。

她看着他脱下身上的衣服，内心没来由地感到些许震动。她不该有任何迟疑的，今夜她只想藉由沉沦来遗忘失落的痛苦，而他是一个好的人选，因为她对他并不陌生。

这是她想要的！

但在看见他脱下了身上的衣服，露出坚实的男性躯体，彩璇仍是羞赧地别过了脸。

宽大的手掌移上她的肩，轻柔地抚触。“你知道吗？男人对女人除了身体的需要，还有另一种需要。”性感、迷人的唇线暗哑地说。

“是什么？”浴室里晕黄的灯光衬托着他多情的眼眸，看着他温柔的眼眸，她的语调也不禁放轻。

慕风没有回答她的问题，他的手移上她的额头，太阳穴旁，再轻轻地抚起她的脸颊。

“你不知道吗？”低沉的声音蕴着无数深情。

看着他别有深意的眸子，她迷惑了。

她正想更进一步地询问，慕风已以唇吻住她的疑问。

她不知道吗？那么让他来教她。

炙热的唇像野火燎原般地烧灼她的心，他的手指轻柔地摩挲她雪白的脸庞，然后抚向她粉嫩的颈项，移下到她雪白的胸上，覆上，感受她诱人饱满的曲线。

黑色的眼眸蒙着欲望炽烈的火花，烫热的唇舌探入她唇内，恣意翻搅，袭出欲望情焰。

这一夜，他要在她的身心上烙印下永远的爱痕。

理智要他不要太急，但体内的需求像一把火焰，炽热燃烧，要他放纵自己的冲动，带领两人向欲望低头。

她不能思想，当他这么抚摸她时，她不能思考，但只有他，才能带给她这种感觉吗？她并不爱他呀！

“不！”她惊喘道。

“从没有男人对你这么做过吗？别紧张，我不会伤害你的，只是想带给你快乐。”

他温柔的语调抚慰她不安的心，她闭上双眼，任他将她带向激情的漩涡中...

彩璇再次惊呼了起来，她的手推拒着他，他怎么可以.....

“放松，我只想带给你快乐。”由她生涩的反应看来，他知道她是第一次，而他想带给她难忘的经验。慕风勉强克制自己的需要，想点燃在她身上隐藏的热情。

这就是做爱吗？原来做这件事并不需要爱情，但她的心仍有一层障碍，她担心她会后悔.....

“抱我，紧紧拥抱我。”她呻吟道，手抚摸他的胸膛，这个举动瓦解了他的自制力。

他抱起了她，亲吻她赤裸的肩，让两人的肌肤做最紧密的贴合。“如果你后悔了，我就停止。”他呵护道，这一刻他知道自己想占有的不只是她的身体，还有她的心。当然他也要她，她柔软的身体早令他情欲高涨，没有女人带给他这种感受过。今夜过夜，他会在她的心里占领多大的版图？

“你是我选的人，我不会后悔。”她选择沉沦欲望深渊，不愿再面对一次失落的痛苦。

慕风将她抱上床，身体跟着覆上她。“为什么选择了我？”欲望燃烧的星眸，看着她冷媚的双眼，心想，也许自己对她仍是不同的.....

她的手伸起抚摸他的脸颊道：“因为今夜，你是唯一在我身旁的男人。”

“是吗？你也会让其他的男人这样对你！”他哑哑地说。

彩璇漠然低语：“是的！”他并没有什么不同，对她而言他和其他的男人都一样。

慕风的回应是以更火热的吻熨贴她白玉般的肌肤，温热地以手掌抚摩她每一处敏感地带。

她可以感受到他结实的躯体贴紧她，而随着他的探索，她逐渐卷入莫名的漩涡中.....

这种感觉除了他，还有其他男人也可以带给她.....不！她知道其他男人不可能带给她如此愉悦的感受，他在她身上点燃的火焰仿佛蔓延到她的心，仿佛带领她深陷波澜中...

他明显地感觉到一把炽势的欲火窜烧他全身，但仍极力抗制自己狂热的欲望。

他的手狂野地爱抚着她。

“停止——”她的拒绝显得微弱。

“我后悔了——”她内心另一个细微的声音是不要他停止。

这一次她的话成功地遏止住他的行动，他问道：“璇，你不要我继续？”这时如果要他停，那他要立即冲入浴室冲冷水。

她不知道，身体其名的火热和需索是她未曾有的，困感的翦翦秋瞳看着他.....

慕风看出她的动摇，他的手指摩挲她淡粉色的唇瓣道：“璇，我会带给你快乐，你知道的！”

“我不知道。”今晚的一切，她已理不清头绪...

慕风趁她眼神迷朦时，吻上她的唇，封缄她可能拒绝的话语。柔情蜜怜的吻密布她的脸、耳垂、发梢

她发出细小的娇喃声，而她愉悦的呻吟带给他下腹一阵悸动。

他要她！

虽然她不爱他，但他会是占有她身体的第一个男人，这一点或许会让他在她心中占特殊分量。

“你想要我吗？”

他用的是要，而非“爱”！

是的！

她要他！在今夜里，他要他身体传来的热度，她不要他离开！不要一个人度过黑夜！

彩璇无言地看着他，双手环上他的脖子。

慕风凝着她纤细诱人的雪白躯体，然后他的吻印上了她的额头。

他吻她皱起的眉头温柔地道：“会痛吗？”

她咬着下唇，轻轻地摇了摇头。

彩璇为他拨去覆在他脸上的长发道：“这就是做爱吗？”这和她想体验的不同...

慕风强自压抑的脸从额际流下一滴汗，忍耐地回答道：“是的。”

“那我比较喜欢过程。”她皱起眉头说道。

她的话让他感到啼笑皆非，但仍强忍住笑的冲动，眼底一抹促狭地说：“为什么？”很难相信他会在床上讨论一件正在进行中的事...

“因为我不喜欢痛——”

他心疼地吻印上她的鼻尖。“只有第一次，吾爱——

“我不是你的吾爱！”她立即否认他话语内蕴藏的意思。

他的眼眸坏坏地勾起，玩味地戏昵佳人。“那你是我的甜心。”

“不！我们有的只是不具任何意义的一夜情。”过了今夜，一切仍不会有所不同。

“是吗？”他的手以交叉方式握住她的手，双眸迸射一抹异样精光。

他看着雪白的肌肤淡淡泛着情潮初起的瑰红，更加热情激切地爱抚她的娇躯。她的喉咙发出娇喃嚶吟声，他的唇回到她唇上，粗嘎的气息自相连的唇中逸入她喉间。

他看着她一双美眸暗哑地问：“你还要我停止吗？”他想亲耳听见她口中的允诺。

她咬紧下唇答道：“我说停，你就会停？”他带给她的是一种近乎痛苦的欢愉，她既想要他停止又想要他继续.....

他立即否决道：“不！不会。”他从没有半途而废过，她可别想要在这时当第一个阻止他的女人...

他伸手拂开她汗湿的鬓发道：“现在就算你想后悔，我也停止不了！”

他们陷入激情的漩涡中，随着她的轻喘与娇吟，他们双双沉溺在意乱情迷的欲海中...

他发现——他想当她第一个体验爱的男人，却陷入未曾有的欢愉中...

曙色慢慢地浮起，远远的天边，彩霞先在地平线上镶上一道金边，接着，太阳露出了一线发亮的红光，冉冉地升起。

彩璇有些懊恼地看着床上凌乱的床褥，和躺在她床上熟睡的男人。昨夜那个抓伤他胸膛的女人真是她吗？

她打错分数了！他在技巧那一栏可以得到满分。

他的分数上升了！

他是个经验丰富的男人，所以带给她昨夜美好的第一次，不过一想到在她之前他有过的女人，她的心就升起阵其名的痛楚——

昨夜，她甚至忘了那个该记忆的男人——

她是怎么了？

看着躺在她身旁的男人，她发现他的呼吸不稳，而他的眼翼微微地翕动...

“你该走了，天亮了。”彩璇冷冷开口道。

慕风不再伪装睡着，睁开双眼，纤长的手指抚摸她的粉颊道：“这是你要的？”她还是第一个赶他下床的女人，难怪他会这么喜欢她，因为他的璇与众不同。

彩璇将他的手挥开，她坐起拉高了棉被，冰冷的语调不带一丝感情热度。“是的。这就是我想要的，和你有的只是一夜情。”尽管他的分数上升，但她对他的感觉不变。在得到她之后，他应该也会淡忘她的，奇怪的是，这竟令她有一丝怅惘……

“你利用我？”慕风的语调转而和她一样平淡。

彩璇辩驳道：“不然你还想从这没有任何意义的关系，得到什么？昨夜我寂寞，而你刚好是唯一在我身边的男人。”可能还有其他因素，是她不想深思的因素。这男人，她可不想和他有过的女人为敌。昨夜的事，是不该发生的！她不该因为寂寞，而希望借由他来填补心里的空虚，这会让他们关系复杂。

“没有任何意义？那么我来印证这件事。”

他俩身炽烈地吻住娇艳欲滴的唇瓣，想捕捉昨日激情的余温，性感的唇恣意地在她唇上厮磨。

她无法动弹，漂浮的身子被强大的漩涡吸入。她的脑中一片空白，只剩下在她唇瓣上如火灼烧般的感觉，只能感觉他的手触碰她身体产生的热度，不自觉地她的手环上他颈项。

在确信燃起她的反应后，他随即离开且嘲讽地说：“这就是你说的，没有意义？”

“我只承认你是个接吻高手，而我经验不足，或许我该多去我几个男人来研究，看看这到底是否有意义，也才可以比较你们的高下。”

“我不准你这么做！”他占有欲十足地说。

彩璇淡漠地说：“只有我自己能决定哪些事该做，哪些事不该做，没有人能决定我的生活，你也不例外，徐先生。”

“难道昨夜对你而言，真的没有一点意义？我只是刚好出现在你身旁的一个男人，所以你让我上了你的床！”他知道她不是那种随便的女人，昨夜，他是她第一个男人。

他到底想从她身上得到什么？他并没有任何损失，该表现出在意的人应该是她，为什么他的反应这么激烈？

彩璇有点懊恼地说：“为什么要说得这么清楚？你们男人可以对女人没有任何爱意，就和一个女人上床，女人就不行吗？我对你没有任何感觉，或许是因为寂寞，或许是因为空虚，或许是因为我想遗忘。昨夜对你来说应该没有任何损失，那么你为什么还要追问我？得到任何一种答案会让你的男性自尊满足无比吗？女人有时会凭一时的冲动就去做一件事，昨夜就算是我的冲动吧！”

“这就是你的答案？”黯黑的脸色浮上愠怒潮红。

“是的，我不希望我们的关系有任何改变。”她知道过了昨夜，一切会有所不同，她应该和他保持距离的…

听到她的回答，慕风从床上起身，看着她冰冷的眼神坚定地说：“我不会放弃的。”

他不是已经得到她了，为什么还不放手？有时候男人比女人还莫名其妙。

“那你要怎样才肯放弃？”

“除非——你爱上我。”

“你继续作梦好了！”她不会爱上任何男人的，在她心中曾有过的弦，早已断裂。

今天是拍摄广告的最后一天。女主角朝男主角泼了一身水后，男主角仍深情地骑着摩托车追了出去。今天拍摄剧组的一行人就来到火车平交道旁。

他看起来比那辆摩托车还帅气！

彩璇看着慕风拿起一束花递给女主角，女主角含羞带喜娇嗔地收下。

这样的广告只是要来骗取消费者的金钱，利用女人的浪漫谋取利益。究竟什么样的爱情，才能脱离现实？真爱无价，但在现实中，钻石、房子、衣饰，都可以成为男人拿来收买女人心的工具。其实，女人想要的或许更是背后被宠爱的感觉，但可能很多男人不值女人的心。物质和爱情不能划上等号，爱作梦的女人，容易受到伤害。其实，在爱情中，女人有时要用一点策略，让自己在爱情中取得有利的地位。会变心的通常是男人，因为对于唾手可得的人事物，对他们来说容易失去挑战性，而他们通常不懂得珍惜。女人要应对的不仅是自己的心，还包括男人难以捉摸的思绪。男人或许不懂为什么一根头发、一个口红印、浓郁的香水味，会引来彼此的争吵，那是因为那都是影响她们地位的象征。

彩璇看着在平交道上演对手戏的男女主角，任自己的思绪在脑中起伏，连明磊站到她的身旁都不知道。

“你和他只是歌手和宣传的关系？”

彩璇因身旁的问话而转过身。“明磊，是你，你刚刚说什么？”

“你和徐慕风只是歌手和宣传的关系？”

“是呀！你为什么这样问？”

“没什么。”从刚才站到她的身边，他就注意到有一双会杀人的眸子怒看着他，这种眼神让他很不好受。彩璇应该不会和那花花公子般的男人有任何关系，但是在她身上，他看见了她焕发出一种前所未有的神采，他的心微微地揪紧了些。

“彩璇，明磊。”

曼伶喊着，并挥手向他们走来，两人均感诧异地看若问他们走来的曼伶。

“我来探你们的班，别惊讶！我们大学不是时常三人行？”曼伶的目光停伫在明磊的身上。

看来曼伶还是对她不放心，她仍然担心她会侵占到她的地位吗？

慕风在完成最后一场戏后，走向她们，眼神略带敌意地看着明磊。

彩璇思索地看者曼伶和明磊，然后开口道：“曼伶，我们以后不会再三人行，因为我恋爱了。”

“哦！你的对象是——”

“他就是我的男友。”彩璇抓过站在她身旁的徐慕风，搪塞地说。

慕风听到她的回答，眼神亮起一抹奇异的光芒，随即顺着彩璇的语气说：“嗯！璇今晚还要为我下厨，庆祝我这个广告顺利拍摄完成，欢迎你们一起来。”

他说完话后，彩璇恶狠狠地看他一眼。

曼伶语带消遣地说：“彩璇，看来你为一个男人改变得多。”

彩璇的眼神转为柔情无限，看着慕风说：“他值得我改变。”

慕风感到一股寒意从心底窜升。

第七章

天边的霞幕低垂，大地披上一层迷离的薄纱。夜，悄悄地来临。

听见从厨房里传出一阵破敲打打的声音后，慕风闻到一股烧焦味，然后，便见彩璇从厨房端出了一盘黑黑的东西。

“你打算用这个招待我们今晚的贵客？”慕风皱着眉看着那一盘很难辨明原形的食物。

“这是荷包蛋，我唯一会做的菜。”彩璇撇着嘴说。

“原来你还有不会做的事？”慕风的唇旁溢着一抹趣意，笑着看着她。

“你吃不吃？”

慕风以一副“你杀了我吧”的表情作为回答。

彩璇旋即沉默地拿起桌上的菜，端回厨房，倒进垃圾桶内，沮丧地看着那些买回来的菜。

慕风跟着她走入厨房内，看着她的表情后说：“让我来帮你。”

“算了！我从外面的餐馆叫菜进来就好了。”他这样的男人，厨艺会比她高明吗？

慕风笑着拿起放在菜堆里的一个红萝卜还有刀子，将红萝卜镂花了起来，然后丢给了彩璇。

彩璇接住他处理好的萝卜说：“你怎么不告诉我你会做菜？”她对他的“感觉”又从负分上升二分，毕竟会下厨的男人并不多。

慕风调侃地说：“我比较想当新坏男人，对当新好男人可没有什么兴趣。不过，说真的，在我身边的女性，还没有一个会将荷包蛋炒成那样。”那颗蛋算是“遇人不淑”。

“徐——慕——风。”彩璇气愤地将他镂刻的红萝卜丢向他。

他早预料到她会有这样的反应，慕风转过了身俐落地接住朝他飞来的红萝卜“谢了！这个等一下用得到。”

“你——去——死。”彩璇胀红着脸转身走出厨房。

她骂人的词汇只有这三个字，慕风的脸上浮现宠溺的笑，已经有很多年没有女人会让他为

她踏入厨房。

但是，她值得的。

“叮咚——”

听到这铃声，彩璇倏地放下报纸从沙发上站起身，冲向了厨房。

“你去开门，这里我来。”彩璇边说边要将慕风身上的围裙取下，曼伶就来了，她可不想让人发现在她厨房的是个男人。

慕风乐得站到一旁让她“工作”。“这道酸辣汤只剩下调味，就交给你了。”

“我知道，你别妨碍我工作。”彩璇抬起了头，端详着放在架上的调味盒，应该是加盐和味精……”

慕风笑着走出厨房，但随即敛起了笑意。她这么紧张，是不是因为那个男人……他今晚所做的一切是为了她，但她眼中看见的却只有那个男人！

怀着嫉妒的情绪，他走了出去，将门开启。

“欢迎！彩璇正在厨房忙着。”他笑脸迎人地打开门，随即将目光盯在萧明磊的身上。

“哦！”曼伶不太置信地扬高声调，率先在两位男士之前走入屋内。

“小璇很少下厨的。”明磊看着徐慕风，语气中尽是挑衅。

“那是在她没有遇到我之前。”慕风挑眉自信地说。

两人对峙了片刻，直到屋内传出了声音。

“喂！你们快进来，彩璇的菜快煮好了。”曼伶喊道。

两个男人这才放弃充满敌意的对峙走入屋内，但在他们之间剑拔弩张的气氛并未消散。

慕风走向餐桌，却发现彩璇还在厨房内。

“你过来一下。”彩璇从厨房探出了头，“向慕风招手说。

慕风不明所以，但仍走向她。他走到她身旁，她立即凑在他的耳边，轻声地问道：“那些调味我都加了一些些放入汤中，这有没有关系？”酸辣汤要加很多种调味，她这样加不知道对不对？

慕风在听到她的话，忍不住仰兴大笑，彩璇气得捶着他的肩。

他们的这一个举动，隔着玻璃落在厨房外的两人眼中，像是一种打情骂俏的举动。

“他们的感情真好，不是吗？”曼伶别有深意地说。

明磊看着他们亲昵的举动，不发一语。

四人上了餐桌，桌上尽是色香味俱全的菜色，但各人却各自怀有复杂的心思。

“彩璇，你这道三鲜醋鱼很好吃，你的厨艺有很大的进步哦！”曼伶很难相信，连盐和味精都分不清的彩璇，会做出这样的菜。

“这是……”彩璇正要说出事实的真相，但她的手被坐在一旁的慕风覆上。

“这些菜可是璇花了很多时间才做好的，你们可要多吃些。我就是这样被她宠坏的，外头的菜我都吃不习惯。”他的目光挑情一般看着彩璇，放射的电流令餐桌上的温度上升。

彩璇看着他，眼神流露出感激。他虽是个无赖，但仍不无可取之处……

慕风挪近他的身子，靠在她的耳边说：“这里是餐桌，别这样看我，我怕会控制不住。”他是不反对在这里，不过，此景外人不宜观看，在他眼中，她可是道诱人甜点。

“你……”这个男人缺点一大堆，她永远都不会看上他。不过，他煮的菜还真好吃。

彩璇不再理会他，径自看着桌上令她垂涎的美食，平常写作灵感来时，她处理民生大计都是以泡面为主，她已经很久没有吃到这么美味的一餐。彩璇夹起一块梅干扣肉，心满意足地想着，上帝在创造男人和女人时，应该规定男人负责做饭的。

慕风看着她展足的表情，露出满意的笑容，有一句话应该改了：“要抓住一个女人的心，先抓住她的胃。”他可从来没有想过食物的吸引力，比他来得还大，如果她想要的话，他可以每天为她下厨。

明磊看着慕风目不转睛地盯着彩璇，有点妒意地问道：“小璇，你平常都是自己下厨吗？”

慕风代彩璇回答，并体贴地帮她夹菜。“是呀！她担心我在外面吃饭，顺便带着野味回

家。"慕风取笑起来，随即感到他的大腿一阵痛楚，抬眼随即接触到彩璇带着警告的眼神。

"你平常吃饭不会这么多话的。"彩璇笑骂着说。

"遵命，老婆大人。"慕风亲昵地回她一句，眼神向她眨了眨。

这一个挑情的动作，落人众人眼中，有无尽的亲密感，明磊向彩璇投以质问的眼神，彩璇只是回避他的目光。

明磊的眼神落入曼伶的眼中，她夹了块肉，放到他碗里，故意用碗筷碰撞出极大的声响，明磊这才回过神来，轻声地说："谢谢。"

曼伶只是冷冷地看他。

慕风不顾诡异的气氛，拿起碗舀了汤，试喝了一口，赞美地说道："美味、百味杂陈，就像陷入热恋中的男女。彩璇，我喝到你为我调配的爱之处方了。"这滋味让他想起他们初相遇的场景...

对付无赖的方法，就是不要理会他，彩璇埋头专心地吃起眼前的食物。

听到慕风的那一席话，明磊迟迟没有去动那一道汤。曼伶拿起汤匙舀进碗中，在试喝了口后，皱起了眉。"彩璇，你这是什么汤？"这味道有点怪怪的。

"这是....."徐慕风说这是酸辣汤，难道她调味调错了。

"这是纪念我们第一次相遇的披萨汤。"慕风开口为她解围。

"原来如此，难怪这味道会这么.....特别。"曼伶换了个语气说道，不过她对那道汤可是敬而远之，只有慕风一人津津有味地喝着。

看着他的表现，曼伶有感而发。"彩璇，你找到了一个好男人。"

彩璇只有苦笑以对，她瞥见了慕风对她露出一个得意的笑。

这个男人.....她会感谢他的，等曼伶和明磊离开后，她就要将他撵出门。

结束晚餐之后，厨房传来了洗碗的水声。

"曼伶，这样好吗？让他们两人在厨房洗碗。"彩璇的目光频频瞥向厨房。

"没有什么不好的，是明磊自己提议的。"

在厨房内——

"你离小璇远点！"明磊警告地说。

"你凭什么说这句话？"他才是应该说这句话的人，璇是他的人。

"因为....."因为他怕她受到伤害！但他自己就是曾经带给她伤害的人，他有什么立场这么说？

慕风认真地看着明磊说："奉劝你一句话：如果你身旁已经有一个女人，就该好好对她，不该再将心思放在另一个女人身上。璇，我会好好照顾她的，因为她是我想用一生疼爱的女人，而我能给她的，是你给不起的。"

明磊出言反驳道："你不够资格爱她。"

"那么，你就够资格吗？"

明磊沉默了，愣愣地看着那些碗盘出神。

"你是在什么时候遇见徐慕风的？"曼伶问道。

彩璇唇旁浮现不易察觉的笑，诉说着他们相遇的过程。

"你爱他。"曼伶看她的眼神，敏锐地说。

"爱？"她指的是——她爱上那个自大、无赖的男人？今晚他只是她拿来当挡箭牌的筹码。她正常得很，怎会爱上他！或许是他们今晚演得太人戏了，才让曼伶产生错觉，能瞒住曼伶可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毕竟她当编辑的眼光锐利无比！

曼伶径自说："他的眼睛离不开你，而你也总是在不经意间看着他；在你的身上更散发出一种淡淡的成熟女人味，而这是你从前未曾有过的。彩璇，我为你感到高兴，因为对女人来说，被爱是幸福的；特别是那个男人爱你比你爱他多。"或许她可以较放心了，她不会来跟她抢明磊！

真的像曼伶说的这样吗？她怎么一点也没有幸福的感觉！如果真如曼伶所说，那么她宁愿他不要爱她，不是每个女人都愿被她不受的人所爱，他们的关系已经因为不该发生的一夜情而变得复杂，可别再纠缠一个不该发生的字——爱；何况他还是个花心情人，到处留情。她所要求的爱情是百分之百的纯净，不掺任何杂质；和别的女人共享一个茶壶，她可没有兴趣！

彩璇掉入思绪中，这时明磊从厨房走了出来，对着彩璇说："彩璇，我和曼伶也该走了。"

小璇，有几句我想对你私下说，可以吗？”明磊看着彩璇说，对站在他身后的徐慕风视若无睹。

彩璇的月光看向曼伶，只见曼伶点了点头，不待慕风说出拒绝的任何话，他们便一起走出屋内。

慕风的手掌紧紧握起，眼睛燃着嫉妒火光。

在屋外晕黄的灯光下，明磊凝看他曾爱过的女人。

“别跟他来往。”他向彩璇说。

“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彩璇不解地看着明磊问道。

“那个男人并不是你的男友，今晚你们只是演一出戏给我和曼伶看，不是吗？”明磊以坚决的口吻说。

“为什么这样说？”彩璇冷静的表情没有任何一丝情绪的浮动。

明磊激动地握住她的双肩说：“难道你忘了我们之间的一切？”

彩璇不为所动。“我们之间已经过去了，既然你不能诚实地面对自己，又何必揭穿我？你不懂吗？一个得不到爱情的女人，只想保有一点点小小的尊严！为什么要揭穿我？就算我忘不了又怎样？你能给我我想要的吗？好好对待曼伶，当一个女人全心爱一个男人，她的心是再容不下任何沙粒的。”她望着一双渴切的眸子理智地说。

明磊呐呐地开口道：“如果我……愿意诚实地面对自己呢？”再见到她，他才明了，原来他一直没有忘记她。

“我曾经追逐着你的身影，我想我一定是喜欢上你的那份温柔。可是现在……那份温柔却让我痛苦万分……如果爱就注定背负着伤害，别再让另一个女人受伤，一个女人的青春有限。”

“是吗？我已经辜负了一个女人，不该再辜负另一个？”

“是的，好好爱她，我祝福你们。”彩璇侧首低下头说。

她走回屋内，留下明磊寂寞的身影映着昏黄的街灯。

彩璇回到屋内后，淡淡地告诉曼伶说“明磊就在屋外等你。”

曼伶起身向彩璇道别，以询问的眼神看着她，彩璇坦然地面对她，表示他们之间的确是清白的，曼伶的双手握上她，轻声道：“谢谢你。”

“你不用对我说谢谢，我们是朋友。”

彩璇看着悠闲地坐在沙发上的徐慕风，正边吃水果，边看着新闻快报。

电视萤幕切换到一个警察全副武装的画面，大道上充塞上百名警力，同时还有大批民众围观，媒体记者和警方推挤。

“记者欧阳健康在行义路报导，据警方的线报，嫌犯目前就在这栋大楼内，警方已经布下天罗地网，嫌犯已成瓮中之鳖。现在的情况紧张万分，请附近的民聚不要到这里围观，嫌犯的手上可能有强大的火力。”

随即是摄影机的镜头，摄录着正爬上大楼的警察。

彩璇左起桌上的遥控器，将电视关掉，并对坐在另一头沙发上的慕风说：“戏演完了，你不回家？”

“现在外面很危险耶！你舍得让我出去冒险？”他的语气充满不舍眷恋地说。

“你是女人吗？”

慕风摇摇头，他是男人，这一点他向她证明过了。

“你有钱吗？”

慕风摇头，他上节目只领一千三百元的车马费，有时还要付打歌费。

“那你很安全。”彩璇下了结语。

慕风仍争辩道：“可是子弹是不长眼睛的。”他这么英俊，万一被流弹所伤，怎么对得起他的歌迷呢？

“好，你可以留下，但明天一早就必须离开。”她已经没有力气再和他争辩。

“那我睡哪？”慕风开口问道。

“随你。”彩璇挥挥手，走向卧室。

“你怎么在这里？”彩璇从浴室出来发现她的床已被一匹狼占据。

“你自己答应我睡在这里的。”慕风撇撇嘴无事地说。

“我什么时候答应过你？”她可不会引狼入室。

“刚才我问睡哪，你不是说‘随我’，难道你说话不算话？”他眨着左眼对彩璇挑逗道。

这表示他可以公然地进入她的卧室内吗？他懂不懂“非礼勿视，非礼勿入，非礼勿动，非礼勿言”！和一个浪子讲这些似乎太难了些！但今晚他帮了她的忙，世罢！“好，你可以留下，但你不准发出任何声响。”她今晚可以窝在外头的沙发上，但她的“偷心情夫”写到第六章，剧情正值高潮，她可没有时间和他浪费。

“我不会发出任何声音的。”慕风高兴地对她说。

彩璇坐上宽敞的桌子，拿起笔看着昨夜进度；浏览过一遍她写过的剧情，然后开始沉浸在灵感中。

时间在屋内流动，只剩下笔的沙沙声。彩璇在将一张稿纸写完后，就放到一旁桌上的边角，专心地进行下一页。浑然不知有人正兴味盎然地拜读她的大作。

直到她将稿纸放过去，眼角瞥见一只不该出现的手。

“你在做...”

彩璇还没说完，慕风就将那一页稿纸抢过，然后开始念起：“他的唇正贴住她的腹部，并慢慢滑落到她最隐密的部位.....”

“还给我！”彩璇不顾一切想抢回在他手上的那一页稿纸。

慕风将稿纸拿在手上闪过她。“我可以示范，你可以不需要用写的。”

“你.....”彩璇扑过去撞上他的身体，徐慕风抓住她的手，顺势倒在身后的床上。

她躺在他的身上，两人之间一阵静默。

“你...”无赖，还不放我起来。”

深邃的眼阵闪烁炽热的火光。“我不想放开你，你不知道吗？男人对女人的需要除了身体，还有另一项。”

“别再继续说。”她回避令她心动的眼眸。

慕风滚烫的唇印上她的颈项，霸气、占有、专横的热吻，男性的气息充塞她的脑中，让她感到昏眩

他翻身将她压在身下，一双大掌热烈地抚摸她的身体，他的唇温柔地吻上她颈项，往她的胸口.....

“不可以...”彩璇语气微弱地拒绝。

“想想那一夜！想想我进入你身体的感觉。”他煽动地说，低沉性感的声音媚惑着她。

那一夜的回忆袭上她的心头，她的内心强烈地挣扎，不知是否答应他？

她没有拒绝他，那就是答应了！

他的吻重新印上她的后，手解开了她的衣服。

“你在做什么？”她没有任何回答，并不表示答应了他。

“只是亲吻你的手指。”他轻松道，想用耐心松懈她的防备心。

她闭上眼睛，并在他的唇印上她掌心时，发出了一声叹息。

“璇，我爱你。”在听到她的叹息声，他告白道。

“不！你爱的只是我的身体。”

“我从没这么想取悦一个女人；而今我想取悦的女人——只有你。”他低下头，解开她的衣服，吻她胸前晕红的肌肤。他的手抚触她身上每一处敏感的地带。

火热的抚摸仿佛欲磁化她心中的寒冰，他以唇爱抚她雪白的肌肤。“璇，你好美！”他呻吟着说。

他从没那么在乎一个女人的感觉，他爱她！所以每一个吻都印着他对她的深情，温柔而缠绵地吮吻着她，无尽柔情蜜意。

彩璇沉浸在他的爱抚中，火热的回忆让她的身体因他的抚摸而轻颤起来；她失去思考的能力，只能感觉到他的手指在她身上施展的魔力，沉沦情欲之境

彩璇忍不住轻笑出声，但他下一个举动又袭走她所有思绪，他的唇正移往她的“璇，你已经为我准备好了，可以吗？”他迫切地需要满足自己，但他更想带给她快乐。

彩璇悠悠地从缤纷的绚烂回来后，理智又回到她的脑中。“这是不对的！明天醒来时，我一定会后悔的。”

“我这么爱你！不要拒绝我，你感觉到我因爱你而悸动的心跳了吗？”他牵起她的手放到他的胸口上。

“你的心跳得好快，为什么？”男人的心跳会比较快吗？

他没有回答她的问题，因为他高估了自己的自制力。“对不起！”

好奇怪！这感觉……“为什么不会痛？”

他的回答已经不重要了！这一夜，旖旎的氛围弥漫在幽室中，而引起事端的稿纸早已被两人遗忘静置地上的一方……

第八章

她已经犯过一次错误，昨夜怎么还犯下第二次！

彩璇懊恼地看着躺在她身旁的男人，第一次是因为冲动，她可以解释自己的行为，但第二次……昨夜该怎么解释？连她自己都没办法理清内心的思绪，但总之，昨夜的事的确是不该发生的。

她错了！以前竟会认为可以找到实习情夫体验个中滋味，其实男女间的爱情游戏，除掉爱情两字，只剩下欲望，那是很空虚的，那么她呢？她该怎么解释昨夜发生的事情？

他怎么可以如此熟睡，像个男孩般？也许他很习惯一醒来就看见女人躺在他的身旁。

她其实应该感谢他的，起码他的技巧让她在过程中感受到的是欢愉，而且他重视她的感觉，但他们不该有工作外情感的纠葛！

男人在得到女人的身体后，通常会轻易地忘记她们，他也是吗？也许自己对他来说又是另一场游戏。

彩璇细细地端凝他的面容，感觉自己的心没来由地刺痛。

慕风倏地睁开双眼，对她露出大大的笑容说：“宝贝，你在看我吗？你可以再近一点、再近一点，没关系的！”

彩璇雪白的脸染上两朵红霞，嗔怒道：“你什么时候醒来的？”

“在你偷窥我的时候。”慕风无辜地笑着。

“谁偷窥你了。”

“这个房间除了你跟我，还有第三个人吗？”

“你……”

彩璇愤怒得说不出话，不再理会他。

看见彩璇生气了，慕风敛起了笑容，他用手肘撑起了身子，深情的眸子定定地停驻在她的脸上。

他的手伸向她摩挲嫩白的面颊，深情款款地说：“璇，我们以后在一起，好吗？”低沉暗哑的询问有丝期盼，他希望未来在她身旁的人是他，她所倚偎的胸膛也只有他。

“你是什么意思？”她慌忙地转开头，逃避他的凝视。

慕风看着她，诚挚地说：“你愿意接受我，让我走入你的生命吗？我爱你！”他不习惯对女人开口说出爱，但对她，他是真心的，如果爱情是场游戏，那他彻彻底底在这场游戏中沦陷了……

彩璇有点慌乱了，他是真心的，还是在开玩笑？还是想把她列入他的辉煌记录中？如果只是游戏，那游戏该终止了！她不要每天担心，什么时候会收到他分手赠与女人的礼物；更何况，他对她的感觉也还不确定，但不会是爱……爱情对女人来说，是太过沉重的负荷，而她已经沉陷过一次……

她冷冷地开口道：“你该知道，我对你的感觉从未改变。”

“那你是喜欢我喽！璇，你愿意和我在一起？”慕风起身握住她的双肩道。

“别碰我！我不可能再喜欢上一个男人的。”

她的拒绝让他的心顿时冷却，转而颓丧地说：“你终究忘不了他，我比不上他吗？”那个

男人到底哪里好？为什么他的璇喜欢他，却不喜欢他！

“是的。你比不上他，即使他不爱我，在未来我也仍会一直记着他。”

“他不能给你——你想要的。”慕风辩驳地说。

“你知道我想要什么？”

慕风一时语塞了。

彩璇看着他的反应继续说：“我想要你离开！除了工作关系，我们之间再没有其他。我不可能喜欢上你。你是占有我身体的第一个男人，但那是我自己选择的，我的心只属于我自己。爱就是爱，很多事，无法说透、看清。我是用我自己的心去爱他，即使他不能回应我的爱情，那又何妨！”

“这就是你的回答？”

“是的。”她从不质疑对他的爱。

“那我知道了。”

慕风掀起棉被起身，目光仍是充满爱恋地看她。“你也可以知道我的回答，我永远不会放弃。”

彩璇的太阳穴微微发疼，她知道自己很固执，但这男人……“你要怎样才肯放弃？”

“除非你忍心伤害我，但我知道你不会这么做的。”没有女人舍得伤害他的。

彩璇的目光梭巡着室内，看见放在梳妆台上的剪刀，她立即起身拿了起来。

“你要做什么？”慕风看着她不怀好意的眼神问道。

“你不是要我伤你吗？”彩璇无所谓地说。对付无赖就要用非常的手段，她描写的男主角，还没有一个像他这么难缠的，她应该为女性同胞除去公敌。

看着徐慕风脸上退却的表情，彩璇的唇角掩不住扬起了淡笑。

“你想剪什么，我的指甲可是修得很干净。”慕风微微退了几步，离她远点。

“你说呢？”彩璇模仿他的语气说。

慕风拿起昨夜扔在地上的衣物，逃出她的卧房。

彩璇看着他离去的背影笑了起来，灿烂的笑容却蒙上一层迷惘。

慕风离开后，彩璇立即动身来到公司。

彩璇走入办公室看见了一脸苦恼的筱筑，她关心地走上前去。

“筱筑，怎么了？”

“彩璇姊姊，如果喜欢一个人要不要告诉他？”她困扰地说。

“为什么你会犹疑，不向他表白你的心意？”看到筱筑的模样让她想到当年的自己。

“因为我担心会被他拒绝，因为我担心他不会喜欢如此平凡的我。”

“爱是需要勇气的，如果你不让对方知过的话，那么你能永远猜测下去，永远不知道答案。如果对方也同样喜欢你，那不是很可惜吗？”

“彩璇姊姊，那你的意思是要我向他表示爱！”

“如果你很喜欢对方，那么就不要让自己有遗憾。或许你会被拒绝，但起码你尝试过。爱是需要勇气的，所以不要害怕被对方拒绝。当爱来临时，谁是主动的那一方并不重要！”如果生命可以再重来过一次，或许她不会放弃得如此轻易。

“彩璇姊姊，谢谢你。”

“彩璇，制作人在办公室等你。还有，这是你上次提出的企划书，拍摄地点改成了台湾。”李子翔将企划书交到彩璇的手上说。

彩璇闻言拿着企划书走入了制作人的办公室，一进门她就说道：“制作人，我们的MTV不是要到国外拍摄？怎么改成了台湾？”

“现在市场不景气，我们只能缩紧宣传的经费。台湾的海滩也很漂亮！在台湾拍就好了，何必跑到国外去？”

“可是当初不是说台湾找不到适合的海岸拍摄这一场戏的吗？怎么现在又变了？”

“这……公司上面的决议是，我们的投资要有相对的回收，目前不适宜作冒险。”

“冒险？”不是因有利可图，才签下徐慕风的吗？何况新专辑刚上市反应不是不错吗？

“是呀！彩璇，可不可以和你商量一件事。”

“什么事？”制作人很少用这种商量的口吻和她说话。

“请你来出任MTV的女主角。”制作人笑盈盈地说。

“什么？”彩璇睁大双眼，惊诧不已。

三天后——

现在是冬天，今天又刚好是冷锋来袭，她真不明白自己怎么被骗“下海”的。

彩璇看着一片蔚蓝的大海，一想到等一下自己要跑向大海里，一阵寒意便从她的脚底窜升。

她现在后悔是否来得及？

她忆起制作人的话——

“我们现在要共度难关，共体时艰，彩璇你可以不计酬劳义务性地出任这一场MTV的女主角吗？”

她小心翼翼地回答：“制作人，如果我的答案是‘不’呢？”

“那公司可能明天又要贴红单子，再找一名新的宣传助理了。”

他的意思是解雇吗？平常她可以掉头就走，但她的稿费还没即期支领，外加最近又要付房租了……

算了！就当又作又多一场人生体验好了。

“我答应。”

现在她宁愿睡公园，也不想奔入海里；特别那个男主角是他！公司对他还不错，有帮他找替身，但他却要亲自来演。

自从这三三天来他知道出任他MTV女主角的人是她时，他的心情都处于极度愉快。就算现在身在寒风中，他脸上的笑意仍是不灭，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

“彩璇，你把外套脱下来，导演准备开录了。”工作人员过来向她说。

很冷耶！据报导今天清晨最低温是九度，哦！她想念她温暖的被窝！

彩璇将大衣脱下，里面是一袭水蓝色的洋装。今早起来她就感到头晕，现在寒风吹着她，她感到头更晕了。

希望这场戏快快收场，她可以快一点回家。

彩璇摩擦着双手取暖，这时慕风向她走来。“璇，你怎么了？脸那么红？”

“不是快拍摄了，我们快过去吧！”早一点拍就早一点结束。

彩璇和慕风一起走向导演指定的拍摄地点，寒风飕飕地吹扑到彩璇的身上，让她不禁打了阵阵冷噤。

待走到导演的身旁，彩璇的脸色转为苍白，慕风忍不住关切地看着她。

导演指着彩璇道：“你，等一下，他从海的那一头跑来，为了表示你不再见他，不原谅他的决心，你直接跑向海里，而他则不顾一切地冲向你。这时你要一脸愁苦地看他，脸上要有泪水，而你则深情执着地看她。现在我们光就海滩这一幕排演一次，然后就正式开始。”

导演指挥着，彩璇发现自己要愁苦地看他，一点都不难，因为她真的很冷；而慕风的这个角色本来就是他熟悉的。

两人的排演，让导演满意地直点头，结果这场戏一次OK。

“好，现在女的跑向海里，然后你追上去！”

慕风看着彩璇苍白的脸、疲惫的眼神，不禁向导演建议：“我们明天再拍摄，今天太冷了！”

导演凜着脸道：“是你们公司请我来拍摄，往后我可没时间哦！要不是看在你们王董是我的好友，我也不会答应他来拍这场MTV，更何况是你这种名不见经传的新人！”导演轻鄙地说。

慕风正要和导演产生争执，但彩璇握住他的手，低语道：“没关系，我们将它拍完。”她可不想他被人称作耍大牌，他现在正起步，打好关系是很重要的。

然后导演下令拍摄，彩璇咬紧牙关，跑向了大海。当接触到海水的那一刹那，她感觉自己全身冰僵起来，眼泪自然地流了下来。

“卡！卡。”导演一声令下现场停止拍摄。“你要等男主角追上你时，眼泪才流下，好！我们现场重新来过一次，五、四、三、二，开麦拉。”

天啊！她的头好晕，眼前一片白茫茫的，她只感觉眼泪不停流下，然后脑中一片空白……

“璇。”

一直注意她状况的慕风冲向她，然后将她抱起，她竟晕眩了过去，天杀的！他早该知道不该拍这一场戏。

掌镜的摄影师向导演征询是否要继续拍摄，导演示意他不要停，直到慕风心急地将彩璇抱上车，导演这才满意地喊：“好！这就是我要的效果。都拍起来了吧！”

“都拍起来了。可是……”

“可是什么？”导演没好气地问。

“可是我们唯一的一辆行李车被开走了。”

“那还不去叫车子。”

“导演，这里要走三公里，才能找到电话亭！”

在医院，慕风正凝视着一脸惨白的彩璇。

她竟发烧到三十九度！怎么这么不懂得照顾自己！知道自己的身体不舒服，为什么还强撑着身子拍这一场戏？

而他竟亲眼看到她在他面前倒下……来到医院，看过医生后更听到一个令他感到不可置信的消息——病人长期营养不良，宜多摄取鱼、肉等食物。

她真是不值得照顾自己，那么就由他来照顾她吧！让他来爱她。

慕风握起她的手轻附于唇边。

良久，彩璇悠悠然地醒转了过来。“这是哪里

“这里是医院，你在海边晕倒了，所以我送你来这里。”

“我想回家。”她还有好多事没做，稿还没写完，鱼还没喂，雀儿的饲料也没有倒进，雪儿……她想回家，这里有浓浓的药味，她不喜欢这味道……

“因为你发烧过高，医生嘱咐你要在这休息两三天，你还需好长一段时间调养身体。”

“不要！我的稿还没写完，鱼、雀儿、雪儿的饲料也还没喂。”她虚弱地说。

“我帮你喂。至于你的稿子，我可以帮你带来医院，你在这好好休息好吗？”他靠近她为她拉高棉被，哄着说。

“我想回家。”她的眼眸浮现一阵白雾。

生病的她感觉似乎特别柔弱。“别急，有我在你的身旁。”

慕风握紧她的手，彩璇并没有挣脱出，看着他炽热的眼神，她闭上了眼，任他男性的气息侵袭她的梦境…

天边的星群在暗夜亮起，月的银辉爬入了窗棂。

彩璇悠悠地醒转了过来，就看见了一脸深情的徐慕风，和放在桌上花瓶的一束山茶花。

“你怎么知道我喜欢山茶花？”彩璇看着白色缀着水滴的花朵，欣喜的说。

慕风只是淡淡一笑，然后为她将病床上的餐桌拉了上来，将手中的餐盒放到桌上。

“你还没吃饭！看看我为你做的饭。”彩璇犹疑地看着他，然后扑鼻的香味传来，她还是忍不住将餐盒打开。

“你到哪里买的？好香！”

“这是我为你做的。”

彩璇的手在掀开饭盒的同时，因为他这句话而半途停住。下一秒，她才慢慢地将餐盒打开……是式样精致的小菜，还有瘦肉粥和清蒸鱼。

“现在的你，不适宜吃口味太重的食物，所以我只准备了这几项，等你回家，我再为你……”

“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彩璇合上餐盒说。

“喜欢一个人，还需要理由吗？”

“为什么喜欢我？你喜欢我哪一点？”

“上天让我莫名其妙地遇见你，而你的一切我都喜欢。”

“你对每个女人都这么好？”

“没有，和她们在一起，都是她们为我做好一切的事，而和你在一起却是我为你做事。而我为你做的每一件事，都是我心甘情愿的。”

“你明知道我不能给你什么的！”

“我知道，而我也不要你给我什么！”

“对付出又得不到的感情，为什么你还要执着呢？”彩璇有些凄然地问。
“是吗？起码我认真、努力地尝试过，谁也不能为爱情预设下任何结局。”
彩璇沉默了，她打开餐盒，开始吃起百味杂陈的晚餐。
慕风带来的那一叠稿纸，被遗忘在病房的一角。

在慕风的坚持和呵护下，彩璇又多留在医院一个星期。

“为什么要我留在医院，我的病已经好了！”彩璇看着他问道。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听他的话？可能因为这几天，他都一直陪伴着她。夜晚，他睡在医院，只要她睡不着，他就陪她谈天。现在她比较了解他了，原来他的内心世界并不像他表现出来的那么轻浮，更甚者原来他们还有某些相似处。

“你要多休息，医生说你的饮食长期不正常，需要调养身体。”

“我不要待在这里，这里有浓烈的药水味，我不喜欢。”

“这一大束的山茶花，还不够淡化药味吗？那我把它丢到门外好了。”

慕风的手作势要拿放在瓶内的花束，彩璇急忙地伸出手要阻止他，这时她的手覆在他的手上，两人目光相遇。

慕风的脸庞慢慢地靠近她，彩璇知道他要做什么，但并没有阻止他，缓缓地，他的唇覆上她……

两人忘情于这缠绵的一吻中，丝毫没有注意到门外的敲门声，门被轻轻地推开来。

“彩璇姊姊”

筱筑轻声喊道，但下一秒却愕然发现她所喜欢的徐大哥和她所敬爱的彩璇姊姊正热烈地在相吻。

“不——”

她的惊呼声让热吻中的两人迅即分开。

“筱筑……”彩璇看着筱筑不可置信的双眼，不知该说些什么。

筱筑看着彩璇吼道：“我讨厌你。”她掩面而泣，跑离了病房。

“快去追她。”彩璇急着向慕风说。

“为什么？”慕风不解。

“你看不出筱筑她很喜欢你吗？”

“那不过是一时的偶像崇拜罢了！璇，你该知道我的心意。”

“你是什么意思？”

“我爱你，你愿意和我在一起吗？”

“筱筑她喜欢你，这些话你该对她讲的。”

“爱情是不能勉强的，璇，你愿意答应我吗？”

“我……给我时间，让我考虑。”她不是没有感觉的人，这些日子他的付出，她都感受得到，只是曾被爱情割裂的伤口，总在无意间提醒她那刺痛的滋味。爱是需要勇气的，她不知道自己是否能一如他深情地那般对他？

窗外，月移花影，迷檬的灯光与茉莉花相映成辉。

这一天是彩璇出院的时间，慕风将行李放入行李厢，合上，然后转身对彩璇说：“回家喽！”

“嗯！”彩璇看着他，想起这几天来他从没问过她的答复，而她也知道这一生怕是再也不会会有第二个男人如此真心对她。

慕风凝视着她，然后细心地为她抚去掉落在她肩上的发丝。这一个多礼拜下来，他们的距离拉近了，虽然她没有做任何答复，但只要在她的身旁他就很满足。

彩璇任他伸手为她拂去发丝，心想她也渐渐习惯他的陪伴。也许是他做的便当，每天吃他的便当，她几乎忘记自己曾多么讨厌他，而愈来愈习惯他的存在，和他在一起可以带给她无比的轻松和愉快。

她喜欢和他在一起，但这就是爱情了吗？

彩璇坐上车，慕风将车缓缓开出，经过几个路口，就来到了彩璇住的街道外。

她迫不及待地走向家门，进入庭院，看着地表冒出来的青苗，不禁向在身后的徐慕风问道：“这是什么？”

“我为你种的山茶花，喜欢吗？”

彩璇没有回答他的问题，低下身，看着原本荒芜的园地，冒出青苗，内心窜升起一种异样情感，她站起来对着慕风说：“不要对我这么好，你这样会让我感动的。”

“那么给我一个吻！”

慕风正等待听她的拒绝，但没想到彩璇应允一般闭上了双眼。

他虔诚地吻覆上她的唇，深情地烙印下对她的誓言。

微风吹过的青苗，映着两人相拥的影子。

慕风和彩璇在用过晚餐后，正打算离开，但彩璇向他提出了要求。

“我想到一个地方？”

“你的病才刚好，想到哪里？”他面露担忧神色问道。

“我想看海。”

“不行，那里风大。”她的身体才刚康复，怎么可以又到海边吹风？

彩璇的脸立刻沉了下来，眼神非常不悦地看他，慕风只好让步。“好吧！多穿点衣服。”

彩璇露出了笑容，然后走向卧室；慕风则兀自愣愣地回忆着她对他展露的笑颜，直到她再次从卧室走了出来。

她穿上黑色的大衣，白皙的脸颊染着淡淡晕红，娇艳的面容让他舍不得移开目光；然而最吸引他的，仍是她耳上挂的耳环。

“你的耳环很漂亮！”他走上前抚着她耳边银色天蝎的图腾说。

“谢谢你。”她要向过去道别，记忆过去的物品也该忘却……

慕风为她拉拉衣裳，细细地看着她。“为什么现在想看海？”他不解地问。

“因为你。”她望向他眼底深处说。她已经习惯夜有他的陪伴，或许她可以打开封闭的心扉，让他为抛开启一扇窗。她接受他，因为从未有人对她这么好过，被爱或许比爱人幸福，所以她选择了被爱，选择告别过去，不再记忆……

慕风笑了，笑得好满足。

这一句话就够了！

他带她走出屋外，让她坐上他的摩托车，彩璇的手扶在他的肩上。

她身上的芳香萦绕他的心间，他的摩托车载过其他女人，但带给他爱的感觉的女人，只有她。

这一刻，不论她要他带她到哪里，他都愿意，只要她在他身旁。

慕风发动车子，车子在夜风中往海边呼啸而去。

“会冷吗？”

“不会。”彩璇轻声道。

车子开始在冷风中奔驰了起来，但不久他感觉到她冰凉的手指无意间触碰到他的脖子。倏地，他将车停下，然后将她的手拉下，放大他的口袋中。

彩璇并没将手伸回，她感觉到从他口袋中传来的阵阵暖意。

她闭上眼，头缓缓依附在他宽广的背上，有他在身旁，她感觉自己不再孤单。

“累吗？”慕风在发动车前问道。

“不会。”从他身上传来的暖意让她眷恋，她想依靠一个温暖的胸膛，让爱停靠…

慕风再次发动车子。

不久，车子离开了市区，来到了市外的海岸线。

慕风的目光梭寻着看海的最佳视线，然后他将车停下。

“璇，这里好吗？”

“好。”

彩璇先下了车，慕风将车停好后，走过来陪在她的身旁。

“好美！”彩璇发出赞语道。

慕风跟随她的视线望去，但只看见一片暗黑的沙滩，只是偶尔听见潮的浪声，不过因为她喜欢这片海，所以连带地他也喜欢上。

“我们下去。”彩璇拉他的手走向海岸。他只感觉到从她手掌透过的温度，仿佛作梦般。

“风好大。”走向暗黑的沙滩，彩璇在浪潮席卷不到的地方坐下；幕风也在她的身旁坐下，然后将自己的外套脱下来，披在她的肩上。

“你不冷？”在习惯黑暗后，她看着他的脸庞说。

“不，只要她暖和，他也就跟着暖和。

彩璇的目光移向大海，静静地凝望，幕风跟着不发一语，陪她静静地凝望良久，彩璇才道：“你会真心对我？”

“我的心早就是你的了。”他执起她的手放到他的胸前，让她感受为她悸动的心跳。他很久很久就领会到自己爱上她，自己的心早就是属于她的。

“那你会爱我多久？”

“直到——你两百岁我仍会爱你，这样的承诺，会不会太短？”

“哦！那你不会离开我？”爱常预言分离，她想从他口中得到允诺。

“我不会离开你，除非你不爱我，不需要我。”既然爱上了，他就不会轻易退缩...他爱她！听到他的许诺，彩璇将耳朵上的耳环拿下，然后用力地丢向大海。

“为什么这么做？”那耳环很漂亮，她为什么要将它掷向大海？

“这是他送给我的，而他从没给过我承诺，现在就算你骗我，我也不会反悔。我要和你在一起，你要我吗？那段‘历史’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彻底忘记。”她坦言道。

“我要你、要你.....”

幕风紧紧将她拥入怀中。

“你会不会陪我看一辈子的海？”她在他温暖的胸膛里低语。

“会.....”虽然很冷，但他很满足，下次他会记得多带几件衣服来。

天边划过了一颗流星，似乎为这许诺盟约的一刻留下见证。

第九章

幕风因一则机车广告而在电视上迅速走红，荧幕上他那深情款款的形象，吸引无数追星少女的目光，而他的专辑也迅速登上了畅销金曲排行榜。

现在他们到哪作宣传都备受礼遇，只不过幕风的歌迷是“非常”热情的，每天她都要多为他准备几件衬衫，以备被观众扯破时替换。而她和他则成了“地下情”，几次幕风想透露给媒体知道，但都被她阻止了。她必须顾虑到他歌迷会有有的反应；现在筱筑看见她都躲得远远的，她该怎么向她解释，有时候爱情是没有任何道理的？彩璇忆起他们第一次相逢的画面，她拿起背包内的小笔记本，看着她第一次为他做的评分。

姓名：徐木疯。

外貌：7分。

体格：8分。

笑容：2分。

性格：0分(她讨厌他自大的行为。)

才华：0分(那样的男人会有什么才华力)

感觉：-1分(还没有男人在她的评分表上得负分，他是第一个。)

技巧：0分(已经将他三振出局了，所以这一项也可以评分0分力)

彩璇不禁哑然失笑，她拿起笔重新做了一个评分表。

姓名：徐幕风

外貌：9分。(她越看他越顺眼就提升两分。)

体格：8分。(他的胸膛要让她依靠，所以该再多做些运动。)

笑容：9分。(扣1分是因为他会用无辜的笑容打扰她写稿的工作。)

性格：8分。(温柔、体贴、深情、会说甜言蜜语、优点多过缺点。)

才华：满分。（会下厨、会唱歌、会弹吉他、会整理家务，新好男人，给满分。）

感觉：满分。（没有原因，没有理由，就给满分。）

技巧：满分。（她无法比较，就给满分。）

附注：他离满分越来越近了。

他的分数增加不少，也许是因为她越来越喜欢他，而且他也越来越受到广大歌迷的欢迎。现在公司正在六楼的大厅为他最新拍摄的MTV办了一场记者会。

这时候应该是快结束的时间了！

彩璇看着手表想着，忽然，办公室被一群人闯入，然后有无数支的麦克风递到她的面前。

“请问你担不担心这段感情暴露在大众下？”

“请问你会不会担心你们以后的感情起变化？”

“请问你会不会担心你们以后见面的时间少，感情会变淡？”

“请问你和自己负责担任宣传工作的歌手，发生感情是什么时候的事？”

彩璇挡开了麦克风，看到了徐慕风正好以整暇地站在门口，而他身旁和他一起拍技MTV的女主角李姗姗正占有欲十足地将手指在徐慕风的肩上，挑战性地看着彩璇。

她忘了给他的分数该因他的“女人缘”而扣十分。

彩璇脸色铁青地看着他，但显然慕风的注意全在她身上，没有注意到他肩上出现一只不该出现的手。

“江小姐，请说说你们相识的过程？”记者仍不放弃地追问着。

“你们应该问他，那一天发生的事我已经忘记了。”她冷然地答道，然后拿起桌上的笔记本和皮包排开人群走了出去。

“璇...”

慕风想追出去，但瞬间已被媒体记者包围，他只能无奈地看着她越行远离的背影。

夜色昏沉，两人在沉默中用完餐。收拾完餐具后，彩璇面无表情地走回房。

她生气了！

慕风跟在她身后走入卧室，看见彩璇站在窗前，他走上前，轻抚她的肩道：“璇，你生气了？”

彩璇还是不发一语，只是看着窗外苍茫的夜色。

良久，她打破沉默。“那个女人和你是什么关系？”

哪个女人？从认识她后，他身边的女伴，他就请她们自动消失，在他心中只有她呀！那么他的璇指的是...

“璇，你问的是谁？”

“李姗姗和你是什么关系？”她转过了身子面对着他问道。

原来，他的璇嫉妒了！喜悦神色浮上他眼底，但他可是“清白”的。

他的手讨好地环上她的腰，眼底一抹宠爱的笑意。“璇，你应该知道我的心里只有你呀！”

她微微地嘟起嘴，看着他挚情的脸庞道：“如果你要欺骗我，那我不要最后一个知道。”爱常隐藏真相，当事实揭露，受伤的常是一颗深信不悔的心，而她不愿面对背叛。

“嗯！我答应你，如果我要骗你，那我一定第一个让你知道。”他顽皮地眨眨双眼说。

“你敢——”她的手作势举起。

他在半空中截住她的手，款款深情道：“我是不敢，因为我太爱你了。”他认栽了，他的心已被她套牢，她是他的“劫数”。

他的回答让她可以稍稍原谅他，但她还担心一个问题。“你公布了我们的关系，不担心你的歌迷不能接受？”筱筑都不跟她说话了，她更怕引起他广大歌迷的反弹。

“我不担心，我只担心你会生我的气。”他的唇靠近她耳旁呵气道。

“为什么担心我生气？”

他声音沙哑：“因为有一个男人好爱、好爱你。”

慕风这时听见了浅浅的笑声。

“璇，你原谅我了。”他兴奋地说。

“我原谅你，但万一你的歌迷不接受你的恋情呢？”她的眼眸看着他多了几分关怀和忧心。

“我不能没有你，如果歌迷不能接受，那么你愿意和我一起到世界各国去游览吗？我是个

业余摄影家，而你则是小说家，我们当别人眼中的叛徒好了，你愿意跟我浪迹天涯吗？”

“如果我说不呢？”彩璇故作姿态。

“那我就吻你，直到你答应我。”

“那你还不开始说服我。”她闭上眼，艳红的唇仰起。

带着一份恳挚的热望，他的唇印上她。

月光娇羞地染了一层红云，映着窗内无限旖旎情意。

“明磊，今天发生了什么新闻，你怎么看得这么专心？”曼伶看着明磊专注的神情不禁问道。

“没什么。”明磊将报纸放到一旁，开始吃起早餐。

曼伶将报纸拿过来，立即看到报纸上的斗大标题：“深情男子，荧幕下形象不变，秘密情人是宣传助理！”

曼伶细细地读完整则新闻，然后放下，淡淡地说：“你不祝福她？”为什么他这么关心她的消息？

“你在试探什么？”明磊放下手中的食物问道。

“我没有试探什么，是你心虚！”她的眼神直视他，想探测他的心思。

明磊起身，烦躁地说：“你从前不是这样的！”

“那么，在你眼中，我又是怎样的？”曼伶有些凄然地问。

明磊看着她，默默无言。

他是个懦弱的男人，连欺骗女人都不会，也许他该对自己诚实了...

慕风并没有因坦诚自己的恋情而让自己的歌唱生涯受到影响，反而因此更受到歌迷的追逐。

“看来这年头，流行‘诚实’。”彩璇躺在沙发上，听着电视上放着他的歌一边说道。

“这还得看是谁诚实呀！”慕风抚摸她柔软的发丝，看着悠闲地躺在沙发上，将他的大腿拿来当靠垫的彩璇。

“如果有歌迷对你投杯送抱，那你怎么处理？”她故作漫不经心地问。

“野花哪比家花香呢！”他低下头在她额上印上一吻，眼睛仍深深地看她。

“不一定野花抹的香水，比家花多！”他的话有语病。

他的鼻尖和她相抵道：“我只喜欢你一个，小醋桶。”和她在一起的日子真是充满了乐趣，他永远不会觉得无聊。

“我要听你唱歌。”她知道有一个电视节目在这个时间为他做专访，她抓起遥控器要转台。

“不用看了，你看我就好了。”他本人可比电视上帅多了！

“不！我怎能错过。”彩璇拿起遥控器，选定她要的频道。

“电视上的我，没有你眼前的这个我英俊。”

“哦！你哪里英俊了？”她细睨他坏坏的笑容，挑起眉道。

“你还不承认，在你心底，我每一个地方都英俊。”

他可真是这世上她认识最不知礼义廉耻的男人，奇怪的是她竟越来越习惯他的格调。“是吗？那你说说，我现在心底在想什么？”她眨动水灵的双眼道。

“你在想——希望我吻你。”他邪气地靠近她。

“你...”

他用唇吻住她所有的抗议。

两人忘情地跌入激情的漩涡中，然后从电视上传来了一个女人娇嗔地说：“我和徐慕风是假戏真作。”这一句话让处于激情迷雾的彩璇推开了徐慕风。

假戏真作？

彩璇看着电视，发现正在播放的一支MTV出现他亲吻刚才指控他们假戏真作的女星的画面。

慕风拿过遥控器关掉电视，但彩璇看得已经够多了！

“璇，听我解释。”慕风触碰她的肩膀道，该死地，他忘记他一直瞒着彩璇去拍这一支出卖他萤幕“初吻”的MTV。

“别碰我！别用你那碰过其他女人的手来碰我！”彩璇推开了他，然后跑回卧室。

“璇……”慕风看着她的背影喊着，然后起身追她，在快追上彩璇时，彩璇跑入卧室，然后重重地关上门，锁上。

她绝不原谅他！

慕风仍在门外敲着问急道：。璇，你听我解释，那只是演戏，只是演戏，我没做对不起你的事，我绝对没有做对不起你的事。”

“璇……”

彩璇在门内不理睬他，他竟瞒着她，不让她知道他拍了这一支MTV，他还瞒了她多少事呢？这一次她绝不轻易原谅他！

慕风在良久都得不到她的回应后，只好拿了吉他，在一旁的地上放着乐谱；调了几声和弦，他开始唱起歌，低沉的嗓音在室内缭绕。

在眨眼的瞬间都觉得悲伤

在眨眼的瞬间都觉得悲伤

因为

你将我锁在门外

因为

你舍得——让我在门外难过

你听到我说：“对不起吗？”

如来你爱我

就请将门打开

让我擦去你脸上泪水

你的小鱼

你的雀儿都在为我

说“SORRY”

原谅我，好吗？

一个人好寂寞！

他唱完歌后声音低沉地念道：“璇，遇上你之后，在我眼中，女人只有两种：一种是你，一种不是你，而不是你的，我都视而不见，相信我。我的心只有你。”

他这么会说甜言蜜语，她要给他扣两分，因为他不知道用这些话骗了多少的女人！

彩璇心底虽是这样想着，但仍是含着笑意，轻轻地倚着门边坐下。

见到门没有半点动静，慕风继续演唱下一首歌。

如来你不爱我

如来你不爱我

那我只好

带着你的相片

浪迹天涯

如果你不爱我

我只好在每个夜晚

数羊

连羊儿都知我的寂寞

你怎么不知道

如果我离开

仍会想着

你的手拉我的行李带

紧拉不放

然后我拿出

唯一装的行李

给你的情书

门还是一点动静都没有，于是慕风只好一首一首唱下去...

彩璇听得入迷，闭上双眼沉浸在音乐的梦乡里

时间在深情的乐音中流逝.....

天亮了！
怎么有吉他声——
是慕风！难道昨夜他唱了一晚的歌
彩璇缓缓站起，正想将门打开，这时听见他唱——
想见你，想爱你
想见你，想爱你
想将你拥入怀里
你是否听见
心碎的声音响起
你的芳香你的思念
飘在这稀薄的空气中
萦入我心间
好想见你
朦朦胧胧仿佛见你
向我走来
只想将你拥入怀里
在连眨眼瞬间都觉得悲伤时刻
听到他将歌唱完后，她将门开启，走了出去，映入眼帘的是他疲惫的倦容。
“你终于肯见我了！”慕风抬起布满血丝的眼说。
彩璇走到他的身旁，蹲下了身。
“你唱了一整夜的歌？”她心疼地拂了拂他凌乱的发丝道。
“嗯！为什么这么久才肯见我？”等她的每一秒，都让他不安……
彩璇赧然。“因为我睡着了。”她的脸遍布红霞，眼神不解地问：“为什么你一直唱‘眨眼’？”在睡梦中她仿佛仍听到他持续不断的唱着“眨眼”二字。
“因为我很想睡！”他的头靠着她的肩，然后合上了双眼，没有见到她，他无法放下吉他……
彩璇抚着他的发丝，感受这静谧的一刻。
她知道在他的歌声中，他，悄悄地偷走她的心……

第十章

由于慕风为彩璇唱歌，唱到喉咙都沙哑了，所以这几天他都待在家里，接受彩璇的“服侍”。

“好香！”她的厨艺在他的教导下有长足的进步，真可谓名师出高徒。
“别偷吃！”彩璇从厨房端出菜来，看见他伸长的手指说道。
慕风仍是食指大动将到口的猎物拿起。“嗯！我教导得不错，已经没有烧焦味了。”
“什么烧焦味？你今晚没有饭吃了！”
“哦？你舍得让我饿肚子？”
“舍得！你饿死了都不关我的事。”她故作冷酷地说。
“你可真没心肝，我的喉咙都哑了，你还要饿我的肚子。”他眼阵眨呀眨地，可怜兮兮地说。
“那你去找其他女人呀！我不会阻止你的。”彩璇大有一副“你走了，就不要回来”的架势。

“那可不行！我怎么舍得让你难过？”

“谁难过了？”

他轻轻抬起她的下巴深情道：“你呀！别自欺欺人了。”

彩璇还想和他争辩，但慕风以唇让多余的语言停止。湛黑的眸子凝视她，温柔的大掌扶住她的脑后。彩璇合上了眼翼，感觉到他的鼻尖轻抵着她，而他的唇微傲触碰她，她呼吸到他呼吸过的空气，有股醉人的气息...

两人在缠绵的热吻中，任桌上的食物逐渐冷去

铃铃——

彩璇想将他推开去接电话，慕风却不放她走。

“别理他。”他挑逗地舔舐她温润的唇瓣。

铃——铃——铃——

电话铃声仍然兀自持续着。

彩璇不理睬他抗议的眼眸将他推开，起身去接电话。“喂？请问找谁？”

听到电话那一头传来的声音，她的脸色为之一沉，阴郁地将电话递过去给慕风。“找你的，是个女人！”这声音好熟，但她一时想不起是谁。

会是谁打电话来这里？除了他的亲人和好友，他并没有告诉谁这里的电话。

“喂？”

听到对方的声音，慕风的脸色为之一变，然后他说：“好，你别急，我马上过去。”说完，他挂下了电话。

看着在一旁揪然变色的彩璇，他忍不住笑道：“在我的心目中，你是最重要的。”

“那个女人是谁？”酸度一百的醋味在空气中蔓延开来。

她在紧张他，嗯！这是个机会，让她更在乎他，他故作玩笑地说：“她也是个在我生命中占重要地位的女人呀！”

“哦！那你去找她呀！”

“我现在就要去找她哦！”她好像遭遇了某些困难，他的确必须马上去处理。

“你去找谁都不关我的事。”彩璇别过脸，口是心非地说。

“那我走了。”他起身走到门边。

彩璇沉默地坐在沙发上，不去看他。

“真的走了！”慕风穿好鞋，试探地再说一次，但只看到彩璇那漠不在乎的神情，他的心感到微微地刺痛，罢了！等他回来再告诉她真相吧！

慕风穿上皮鞋后，离开。

在他走后，彩璇冲出了门，但只看到一片暗黑的街道！

彩璇失神地坐在电话机旁，整室的孤寂浓浓地包围她。

他离开多久了？半个小时、一个小时，为什么他还不会回来？

铃——

她在电话声响的同时接起了电话。“喂——”是他吗？他为什么不直接回家，还在外头！但电话那一头先是沉默，然后一个刻意压低的声音响起。“徐慕风和一个女人在夜都HOTEL。”电话随即挂断。

是真的吗？

这个声音竟有些熟悉，好像是...

他在她等待他的同时，正和另一个女人在一起吗？他正对另一个女人，说对她说过的话吗？他的唇正亲吻着另外一个女人吗？

她的心仿佛悬在崖上，她该信任他，爱情不就是信任对方，那么她就不该怀疑他！

但他说：“那个女人在他生命中占有重要地位。”

她必须去证实，她无法坐在这里猜疑，如果他对她不忠，那她不要最后一个知道！

彩璇站在夜都HOTEL的门口，她无法决定要不要进去。

如果他真的跟另一个女人在一起，那她要怎样做？离开他，或是原谅他？

要怎样做？也许她现在就该走，不要知道任何事，但女人的宽宏大量，会变成一种习惯。她无法容忍自己习惯和其他的女人争取一份不完整的爱。

她爱他！

“是否她明了得太迟？

她的心在这一刻真的系在他的身上。

也许嫉妒让她更了解爱情的面纱

也许占有就是爱情的另一个代名词，所以她的心像紧绷的弦，一不小心就会断裂

爱是伤人的利刃，她是亲口听到他的承诺，才和他在一起，但...

不！

她爱过一次，被伤过一次，他的承诺难道只是欲留分手的回忆”

她在乎他，所以是否宁愿选择不要知道真相？

彩璇的脚步踟蹰，她载身证欲离去，但这时她看见了慕风的手放在一个女人的肩上，然后从旅馆走了出来...

是筱筑！

他们竟然在一起！

原来他不值得她信任他！

原来他对她说过的话全都是谎言！

彩璇的双眼蒙上一层泪雾，目送慕风和筱筑离开。

她终归是寂寞的，只有影子追随自己。

她根本不该再触碰一次爱情的伤口，这一次加深的伤痕，怕是再也愈合不了了.....

孤独的月光，还有星儿的陪伴，那么她呢？

为什么她会来到这里？

她应该回家的，但为什么会走到明磊的家门外，为什么？

为什么她和明磊分手时，没掉过一滴泪？却在看到慕风和筱筑在一起时，感到自己的心仿佛被撕裂？为什么她的泪水会莫名其妙地流下？为什么她的心会痛...

“小璇，”明磊从远处看见彩璇的身影，不禁喊道。在走近时，看见她脸上清莹的泪珠，他忍不住扶住她的双肩道：“发生什么事了？”

“他.....不爱.....我。”她抽泣地说，原本坚毅的脸孔，在这一刻瓦解。

明磊感到自己内心强烈的嫉妒那个令她泪流的男人，他从未见过小璇流过泪，而今她竟为那个男人

“别难过，你还有我呀！”此时，他只想好好安慰她，在他心中，他一直以为她是个坚强的女人，从未见过她如此脆弱的一面，不知她是否也曾为他流过泪？

“到我的屋内来，喝杯热茶，你会好过些！”也许当年他不该离开她，让另一个男人有伤她的机会。

明磊带着彩璇走上他所居住的楼层，捻后将门打开，带着彩璇走了进去。

彩璇并没有留意屋内的布置，她只是失魂落魄地坐在沙发上，明磊为她倒了一杯茶后，坐到她的身旁。

“你很爱他吗？”看着她的神态，明磊不禁问道。

彩璇有点茫然地摇头说：“我不知道，或许我只是因为寂寞，所以才和他在一起。因为他会让我感动.....我不知道.....为什么看见他和另一个女人在一起，我的心会像被割裂一般.....我很想恨他，却只会想着他为我种下的山茶花.....我是不是很没用，是不是.....”她不了解自己，不了解这个陌生的自己.....”

“小璇。”

明磊心疼地喊了声，扶起了她的脸庞，细细地凝看她泪花的脸，缓缓地他的吻覆上她。

彩璇并没有拒绝，这一刻她只想报复他.....

在一间意大利餐厅内。

“筱筑，我该走了，你的彩璇姊姊还在家里等我。”在接到筱筑求救的电话后，他立即赶到旅馆，却发现她并没有发生任何事；但筱筑又要他请她吃晚餐，看着她恳求的脸庞，他无法拒绝。而刚才他愈想愈不对，彩璇善妒的心一定会胡思乱想的，他可不想又唱一整夜的歌。

“徐大哥，你很喜欢彩璇姊姊吗？”她是喜欢彩璇姊姊，但不能接受他们在一起的事实，

是她先喜欢徐大哥的，为什么徐大哥不能属于她？

“不只是喜欢，我爱她！”也许从见到她的第一眼，他就逃不了，她不驯的眼神将他套牢。

“徐大哥，如果我说我也爱你呢？”因为这样她才想出这个法子，让彩璇姊姊相信徐大哥和一个女人在HOTEL，她要破坏他们的感情，那么徐大哥或许就会注意到她的存在。

慕风温和地说：“筱筑，你只是迷恋我，未来你会遇到更多值得你去爱的男孩子，所以忘了徐大哥吧！”他相信筱筑只是一时的偶像崇拜，他对他的这一份心意，会随着时间淡去。

筱筑的脸上泛起红潮，激动地说：“徐大哥，你不是我，怎么知道我的感受，我是真的爱你呀！”

“你也可以知道我的感受——那就是我只爱彩璇一人，而她是唯一一个我想拐进礼堂的女人。”她是他心底深处最终的依恋，不是她想用婚姻套牢他，而是他想套牢她；而他愿用一生一世的时间，听她对他说出那三个字。

“你要娶彩璇姊姊？”筱筑惊讶地问。

“是！我要娶她当老婆，为她做饭。”她的厨艺是有进步，只不过有时盐和味精仍分不清。

“彩璇姊姊不会做饭？”

“不太会。”虽是如此，她做的菜，他仍当成人间美味，因为那是她为他下的厨。

“那你喜欢彩璇姊姊哪点？”为什么他会喜欢彩璇姊姊而不喜欢她？

他的语气有无尽怜爱地说：“璇，有时会有点任性，隐藏自己内心的想法；外表冷漠，内心却是燃着一把火。她不对自己诚实，所以只能由我对她诚实。有时会有点矛盾，因为她会不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她值得我追求，因为她的优点、缺点我都欣赏，每一点我都喜欢吧！虽然她煮的饭不太好吃，但在我心里仍是世上最美味的！”

“徐大哥，你真的很爱彩璇姊姊哦！”她失望地说。

“是的，所以，筱筑！在我们的婚礼上祝福我们吧！”

筱筑感觉在自己心底某些部分正幻灭，原来爱情不仅需要勇气，还需要运气。她的徐大哥只爱彩璇姊姊，她该怎么做？祝福他们吗？还是强求？还是等待？她可以有其他选择，证如徐大哥所说，她还年轻。

筱筑伪装不在乎地说：“徐大哥，祝福你们！”

明磊唇印上她，但却无法像慕风带给她的热度，为什么？难道她的心变了？曾经她那么执着，但为什么……为什么？此刻萦绕她脑海里的影子只剩下他……为什么她的心仍想着他深情的眼眸，仍想着山茶花的青苗，仍想着在相依偎听着海潮声的郡一段……

明磊因彩璇没有拒绝他的吻，所以他的唇更热烈地密布在她的脸上，炽烈的吻下移印上她纤美的颈项，他的手解开她衣服上的扣子……

肌肤一接触到冰凉的空气，让彩璇回到现实中来。

“不！”她不能这么做，不能背叛曼伶对她的信任，还有……他。

明磊的眼眸仍闪着激情的火光，他温柔地看着彩璇说：“我愿意离开曼伶，和你在一起。”他明了自己当年的选择错了！他在乎的人是彩璇，只是现在的他回头是否已经太迟……

“不可能……一切都不可能……”她喃喃低语。

“为什么？”

“因为……我发现自己更在乎……”

她不该在乎他的，他背叛她，也许他一直背着她和筱筑见面，不让她知道。

为什么要这样对她？

如果不是真心为什么又要和她在一起？

欺骗她又得到她的感情让他感到得意吗？

她对他只是一场游戏，而他不曾真心相待……

彩璇心碎神伤地站起身，明磊这时说：“小璇，我送你回去。”

“不了！我想一个人静一静。”

夜灯晕黄，星星都躲到伤心人的身后，无止尽的黑暗让人连自己的影子都看不见。

彩璇在街上逗留，最终还是走回家。

她不想进去，不想面对他的背叛，不想听他的谎言，不想……

彩璇在思绪挣扎中走进屋里，一进屋内就看见了慕风着急的脸庞。“璇，你到哪里了？我好担心。”

“是吗？”她漠然地说。他这么关心她，只是为了掩饰自己的心虚吗？不要，她宁愿他对她诚实。“这一整晚你去见谁？”

“我正想告诉你，我去见的女人是筱筑，原来她还迷恋着我，经过我苦口婆心的开导，最后她还反过来祝福我。桌上的菜都没动，你吃饭了吗？菜都冷了，我为你多做了一碗面放在桌上，你快来吃吧！”

彩璇听到他的坦白，脸色为之一愕，任由他牵她的手走到餐桌，看着桌上一碗热腾腾的面，她的眼眶微微发热。“你为什么不诚实告诉我，你去见的人是筱筑？为什么要让我担心？”

“因为我想让你紧张。”慕风牵起她的手放到了他的胸口。“璇，当我的老婆，好吗？让我煮饭给你吃，不会变成我的黄脸婆，我甘心变成你的守婆奴。”

彩璇看着他默默不语，这时慕风抓起她的手道：“璇，你愿意嫁给我了。”

“谁说要嫁给你了！”他总是自作主张，为她下结论。

他试着说服她道：“如果你不嫁给我，那可是你的损失哦！我又会煮饭，又会为你洗衣，还帮你整理家务，这样的好男人，你可是很难找到第二个！”

“你不是比较喜欢当坏男人。”她的唇旁隐藏一抹笑意，今夜发生的风雨仿佛都消去。

“我有说过这句话吗？那我一定说错了。对了！我想到了我的求婚词：“爱一个人，想为她摘下满天星辰；爱一个人，想为她种下最美的一朵花。”璇，你愿意让我来当你的园丁吗？”

这时，一阵电话铃声，打破两人的浪漫气氛。

“璇，你先吃我为你煮的‘爱的面线’，我去接电话。”

彩璇看着桌上这一碗色香味俱全的面，内心兴起震动的情感，从来没有人这样对他……

慕风接起电话，听到对方所说的话，原本热情的眼眸蒙上阴郁的火焰，他的唇角遏不住的颤动，放下话筒后，他走回餐桌，阴霾地质问：“你今晚去见萧明磊了？”温柔的语调如今只剩下冰冷。

彩璇并没有抬头看他，只是低头说道：“是的。”她并不能否认，因为这是事实。

“你让他亲吻你了？”他神色痛苦地问。他等她一整晚，而她竟投入另一个男人怀里。

虽然她是出于报复，但她并不能否认这个事实。“是的！”

听到她的回答，慕风冰冷的脸色怒暴青筋，熠熠目光闪烁怒焰。“为什么你不说谎骗我？”他将桌上为她煮的西端起，狠狠地摔在地上。“为什么？”如野兽受伤的眼神愤恨地看着彩璇。

“我很抱歉。”她不想伤害他，但伤害似乎已经造成，她该说什么才能减轻他的痛楚，她真的不想伤害他呀！

“我要听的不是这几个字，为什么你让他亲吻你？你不知道我有多爱你吗？为什么？我第一次为一个女人意乱情迷，第一次为一个女人献上我未付出过的感情，为什么你这样对我？”

他大吼了声，随即冲出了门，不再看她一眼。原本在他心中娇美的容颜，已成为令他心碎的容颜……他的爱在她眼中是可笑的吗？所以她这样对他。为什么她要承认？他愿意相信她的，是不是因为她还忘不了他，想和他在，是不是？

彩璇听到重重的关门声，克制自己不要回头。然后她平静地站起身，蹲下身收拾地上破碎的玻璃器皿。一块尖锐的碎片划破她的手指，她看着流出的血愣愣地想着——

她想要他不要走，但为什么说不出口？

那一次的事件发生后，他们两人都彼此躲避，而彩璇则辞去当宣传的工作，因为她怕面对他——

今天是情人节，她终将一个人度过，他仍和她冷战着，所以不愿打电话给她，她伤他太深！

她不该因报复而投入明磊的怀抱，但这也是因为爱他；她只不过说不出那到嘴边的三个字，但她从没有一刻不爱他，他知道吗？

有些话是否一定要说出，对方才会明了？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她愿意告诉他。

铃——

彩璇的心受到这电话铃的撞击，跑向了电话。

“喂？我是彩璇。”

电话那一头只是静默，然后她听到“嘟”的一声。

彩璇放回话筒，心想，是他吗？

不久，电话铃声再次响起——

“喂？我是彩璇。”

“我是明磊。”

听到明磊的声音，彩璇的内心抑不住一阵失望的情绪。“明磊，有事吗？”

“今天晚上七点可不可以见你一面，老地方我有话告诉你。”

“是很重要的事吗？”

“是的。”

“曼伶也会来吗？”

“会。”他迟疑片刻地说。

“好，那我们七点见。”他们当不成情人，但仍可以当朋友的。

夜晚的凉风，吹着路上的行人。情人节夜晚的星群，更增添一种浪漫的情调。

“你要去见谁？”曼伶拎在手上的袋子放着毛衣，那是自己亲手织好要送给明磊，却没想到正遇上他要出门。

“去见一个朋友。”

“你要去见彩璇？”

明磊并没有回答，他走到了门口，拿出了鞋。

“你不可以去见她。”她在他背后冷冷地道。

明磊并不加理会，没有停下穿鞋的举动。

“我怀孕了！”

她这一个宣告成功地让他回过头，曼伶得意地笑了起来。“如果你现在去找她，我马上去堕胎。”

明磊看着她，说不出话来——

七点十五分。

明磊从未迟到过。

发生了什么事？

彩璇起身去打电话，但无人接听，心想他也许已经出门了。

第十一章

彩璇并没有等到明磊，在夜晚十点的时候，她终究决定回家。

夜灯伴随着她寂寥的身影，寒冷的晚风让她瑟缩了身子。今晚，她不该答应和明磊见面的，今天是情人节，他该只和曼伶一起共度。

在那段等待的时间她想了许多；也许从前她曾爱过明磊，但现在她爱的人是慕风，在不知不觉间她早已为他的柔情融化。

她爱的人是他，一个一直对她默默付出的男人，但她却让他受到了伤害，他会再回到她的身边吗？他会不会像从前那般爱她？

彩璇在充满疑虑中回到了离家的不远处，竟看见了慕风正倚着墙角在抽烟，他的姿态仍是一派的潇洒自如。

他来了！她该说什么？

彩璇走上前，淡淡地开口说：“你等了我多久？”

"只有两个小时，但感觉像一辈子。"

"我……"她该向他说明今晚的行踪吗？

"别说了！我都知道。"她的解释在他心中是多余的，因为他要用一辈子的时间捕获她的爱情。

她感激地看着他。

慕风执起她的手，发现了她手上的伤。"怎么了？我不在的时候，就弄伤了自己。"

彩璇不理睬手上的伤，晶莹的目光定定地凝视他说："你会不会再走？"他离开后，她的心像失去了什么，天天在窗口期待者。

他将她拥入怀中，牢牢紧紧地拥抱。"不会，再也不会，除非——你不需要我。"飘在寒风中的声音坚定不移。

"会冷吗？"她的脸庞有些冰冷，慕风爱怜地将他的唇印上冰冷的额上。

她悠悠低语："不会，可是你走后，我都睡不好。"她只能数羊，一直数到天亮。

慕风温柔地笑着，热后捧起彩璇的脸庞仔细端详她，原本红润的脸在眼眶处浮起两道黑色眼圈。"我不在时，你就熬夜创作，没有好好休息哦！"他的语气有几丝责怪，但更多了几分疼惜。

彩璇只是心满意足地听他的责怪，没有告诉他，她是因为想他，所以睡不着，只能倚着他睡过的枕头，感受他留下的气息……

"走，我们进屋去，我帮你擦药。"如果他知道他的璇需要他，那他会早一点回来。

"我的手没事的。"即使如此，他的这份温柔，仍令她感动。

"要好好处理呀！你受伤的是左手，所以对你的创作不会有太大的影响，如果是右手那怎么办？"

慕风带彩璇走进屋内，他让彩璇坐在椅上，然后从柜上拿出医药箱，细心地在她面前蹲下为她处理伤口。"还会痛吗？"慕风问道。

"不会。"

"你怎么会让自己受伤？"

她不想告诉他，她是因为要捡他摔破的器皿而弄伤自己。"没关系！都过去了。"

黑潭般温柔的眼眸看着她，眼底漾的暖意驱散夜的寒冷，然后他从口袋拿出一个饰物盒。"送给你的，情人节快乐。"

彩璇接过，慢慢地打开，赫然发现里面是一对天蝎耳环，一个是黑色，另一个是白色。

"你怎么找到这对耳环的？"

"这是我要送给你的定情物，我自己设计的，然后请在法国的一个朋友帮我制作。璇，喜欢吗？"

"嗯！我也有礼物要送你。"

彩璇起身拿了一个盒子走了过来。"送你。"

慕风接过，欣喜地打开盒子，发现里面装的是一双男用的黑色皮手套。

"你喜欢骑摩托车，现在是冬天，在夜晚时，手会冰冷。"她解释道，仍不知如何向他表达内心对他那份情感。

"璇……"

凝视她的眼眸有无尽爱意，他拿起耳环为她戴上。

"你真美。"他看着她深深地说。

"下次如果你要离开，要记得对我说再见。"那代表他们会再见面，而她的心也就不会…那么不安。

"我会记得，不过你没有机会听到的。"如果真有那一天，他会静静地离开，因为面对她，他说不出那两个字。

他的手触碰她的耳环，然后轻吻她的耳垂道："我有多久没有吻你了，我应该离开，因为我怕会克制不了自己。"

纤柔的手抚摸他的脸颊道："我要你！所以，今夜，留下来。"她不愿再失去他。

他激动的吻印上了粉红的唇瓣，重逢的两人急切地想感受对方身体的热度。"璇，你会不会反对在这里？"他要她，但更在乎她的感觉。

"不会，可是这里会冷。"

他勾起唇角笑道："我不会冷着你的。"

他带着她往地毯躺下，随即解开她的衣服，身体跟着覆上她。"会冷吗？"

"不会，你的身体仿佛着了火。"他的胸膛好烫，彩璇伸出手碰触他的胸膛，轻轻地摩挲着

...

慕风倒抽口气，感觉到腹下的欲望更炽热。“璇，我现在就要你，会不会太快？”

“不会，可是我不喜欢被你压在身下。”她不喜欢那种无助的感觉...

他不会拒绝她任何一个要求，慕风宠溺地笑了。“我任你处置，由你决定方式。”他翻身躺在她的身旁。

彩璇看着他，她轻轻地靠近他的身旁，依循着他曾对她的方式对他，然后听见了他的呻吟

.....

她的举动立刻令他失去自制，他的额头冒出汗珠，感觉在他身上的悸动和呻吟后，亘古的节奏开始筑起心凝神聚的一刻...

涵烟的夜色里，柔蓝的水波间，片片浮萍，朵朵荷花，传递彼此浓情蜜意.....

慕风和彩璇经过分离而又重聚的转变，两人的情感反而更好。

“璇，你好香！”慕风的脸凑进她颈项道，他最喜欢闻她沐浴过的香味。

“你别靠过来，我要专心地看电视，我要看你在电视上的模样。”他最喜欢让她分心、转移注意力，但今晚可不行。

“别看了！那根本不是我。”他在她耳鬓厮磨说。

“那明明就是你！”她每天都看他，怎么可能会认错。

“那不是我！璇，我想退出歌坛。”

“怎么了？”我不想逼自己去适应那个环境，如果不能做自己，我不知道为什么唱歌？如果一年只唱两个星期的歌，那我只想对一个人唱歌，我只想唱给你听！璇，我想拿着照相机，去游览各国，拍各地的风景，也许还可以唱歌给其他国家的小孩听，我只想做自己想做的事，我不适合当明星，而我只想当你的情人，你愿意当我的MODEL吗？”

彩璇道：“你舍得放下现在身边既有的一切？”

“舍得！我想对自己诚实，对你诚实，没有你，这一切都没有意义，我只想为你歌唱。”

“我怕将来有一天你会后悔！”

“不！我不会后悔。”

彩璇想对他说什么，但厨房这时传来了哗哗声。“璇，开水滚了，我先去关掉，先让电视上的我陪你，虽然他没有我英俊。”语毕，慕风跑向了厨房。

彩璇含着笑意看着他离去的背影，接着看电视上的他，这时，厨房传来一阵歌声，慕风正唱着：“我要为你烧开水，我要为你倒开水，然后滴一滴口水，滴在爱的杯里.....”

彩璇笑着听着他唱这一首他的即兴创作，等一他的开水倒来时，她一定要检查有没有细菌

.....

铃——

彩璇接起电话。“喂，我是彩璇。”

“小璇，我是明磊。”

“明磊，有事吗？”

“小璇，我要再见你一面。”

“这.....”

“后天我就要和曼伶订婚，如果不能在这之前见你一面，那我是不会和她踏入婚礼殿堂的。”

“你不可以这样对曼伶，她很爱你。”

“那再见我一面，我就会死心。”

他们不该再见的，可是.....曼伶也该得到属于她的幸福。“那好吧！”

“在鹤滴海岸，我会一直等你，直到你来！”

“嘟——”

彩璇挂下了电话，慕风从厨房端出了开水。“璇，是谁打电话来？”

“一个朋友。”

“来！你闻闻看，我为你泡的咖啡香不香？”

她浚取冒出的热气道：“嗯！很香。慕风，我要去见一个朋友，很快就会回来。”彩璇旋即起身拿外套后，走出家门。“我很快就回来。”她刻意强调地说，心虚的眼眸别过脸，不去面对他的眼神。

慕风呆愣地看着彩璇离去的背影！
是谁打电话来的？
他吗？
他应该相信她的！
但为什么他的心仍会猜忌？
慕风起身去拿了吉他，然后走回客厅，她的过去已经过去了，他不该让它涉入他们的生活，等一下璇回来就会听到他为她唱的砍，他们生活又会一如往常。
悠扬的吉他声中，荡着飘忽不定的心绪。
"铃、铃....."
"喂，请问找谁？"慕风接起电话道。
"你想知道彩璇现在在哪里吗？"
"璇！她在哪里？"
"她和萧明磊在鹤滴海岸。"
"我不相信！"
"信不信，你去看了不就知道！"
"你是谁？"他接过对方两次电话，她到底是谁，为什么告诉他这件事？
"方曼伶！"
是她！
"璇当你是她的好友，为什么要这样伤害她？"
"你可真一往情深，到现在仍为她说话！是真是假你去看不就知道？她当我是好友，我可承受不起，一个在我订婚前夕还要和我未婚夫叙旧情的好友，你可以忍受他们之间的关系，我可不像你有那样伟大的胸襟，是谁伤害谁，你去看了就知道。"
语毕，曼伶挂下了电话——
他该相信曼伶所说的话吗？
璇去见的人，其实是萧明磊？
她为什么要隐瞒他？为什么不让他知过她所指的朋友是萧明磊？
难道在她心目中，他比他还要重要？
是吗？在她心里念念不忘的人是他，而他不过是替身！可能连替身都称不上，因为她的心只有他...
再一点点时间，只要再一点点时间，静静地让它过去，不安的心就会跟着消逝.....但为什么漫无边际的雪开始飘向他的心扉？
他的眼仿佛看见了"

鹤滴海岸因一块伫立海中，状似鸚鵡的岩石而闻名，夜晚的海波，起伏的浪涛，缀着天边星光。

一袭黑衣的彩璇，长发在风中微扬，明磊抑下触碰的冲动，静静看着她。
"明磊，你见我有事吗？"
"小璇，你曾经爱过我吗？"
"为什么这样问？"
"因为我爱过你！"
她惊诧的目光看他。"可是你选择的是曼伶？"
"那是为我自己酒醉做的糊涂事负责，而且你的心我总捉摸不透，也许是我们这样的三角关系让你为难，你要比我多面对别人指责的目光，所以有时你总是裹足不前，而我却懦弱，没有在自己发现爱的人是你的时候，向曼伶坦白。"他也许该更承担多些...
"为什么现在对我说这些？"
"因为我怕以后再没有机会对你说！"
"你现在说这些又能改变什么？"
"小璇，如果我很自私地要求你现在跟我走，你愿不愿意答应？"
"太迟了！"
"为什么？"
"我的心早给了他，我想今后，我不会找到另一个男人，比他更爱我！"

"我也爱你呀！"

"你爱我哪一点？"

明磊因她这突如其来的问话而愣住。

"风，他爱我的一切，现在我所拥有的，我已经很满足，而对你的爱早似随风散去。曾经你是我的最初，但现在我爱的人只有他。我很爱他，但面对他，我说不出那很俗气的三个字，而他比我会谈情说爱，所以我都让他说了。我很幸福，所以我希望你和曼伶也幸福，我祝福你们，因为你们永远是我最要好的朋友。"她知道她要的是什么，在他怀中她想要永远...

"为什么选择错误的人，没有再选择一次的机会？"错过的，难道只能在记忆中追寻？

"因为时间是不会等待人的！明磊，好好珍惜曼伶，她为你付出许多，珍惜你拥有的。"

"那么你爱他哪点？"明磊仍不死心地问。

彩璇的唇旁漾起甜蜜而幸福的笑容。"爱他的孩子气，爱他的坦白，爱他对我说爱我，爱他唱的情歌，爱他为我煮的饭，爱他在我写作时乖乖地在一旁看我，爱他的毫无保留，爱他他爱我的故做冷酷，爱他在清晨醒来时熟睡的脸庞.....爱他对我的细心和关怀。我被他感动，因为他从不要求我什么，有时我会觉得我对不起他，因为我还会伤害他！明磊，很奇怪，对你说的这一切，在他面前我都说不出口，但他应该是知道我的心意吧！"

明磊的脸色暗沉地看她，无奈地说："小璇，祝福你。"

"谢谢你！慕风向我求婚了，我想我不要答应他，因为婚姻是女人恋爱的坟墓，我要他爱我一辈子。"

"他会爱你一辈子的，不然我会找他算帐。"

彩璇看着明磊，在彼此的眼中，看到了谅解和友谊。"我该走了！"

"我送你。这儿风大，我的风衣给你披上。"明磊正要为彩璇披上衣裳，在岸上忽然亮起了刺眼的车灯。

彩璇因这刺眼的车灯良久才看清对方是谁，在看清对方熟悉的背影时，她不禁惊喊道："慕风。"

火焰般的车速迅疾消逝在两人面前。

彩璇心急地回到家里，却只发现他在桌上留下凌乱字迹写成的纸条——

天蝎

在我眼中

你原是冷漠的天蝎

不懂爱情

眼前的你

粉碎我的心

冷漠的天蝎

却蛰伏我深深爱恋

眼前的你

相距何只千万光年

划破穹苍竟无声息

我将离去

彩璇心伤地将纸条合上，她又伤他一次了！

他会回来的！

他会回来的！

只有满室的孤寂伴着她！

月夜的穹苍，划过一颗稍纵即逝的流星，霎时亮起的天空瞬即转为黑暗。

七日后——

她没有来！

慕风梭巡着机场内他的大批歌迷，想在人群中，寻觅他最想见的人，但没有发现她的踪影这就是她的答案吗？

他该走了！

为什么又舍不得离开？

为什么她没有来了

机场内的广播声响起：“往奥地利两点十分的旅客，飞机准备起飞，请各位旅客登机。”

慕风将握在手上的另一张机票撕掉，他走入了登机门……

别了！

他的最爱！

彩璇凝神坐在窗边。

报上报导他搭今天下午两点十分的飞机离开，她想去见他，但她怕……怕从他口中听到那两个字：“再见。”

他不会再爱她了！

因为她又背叛了他的信任！

因为她又伤害了他！

因为他真的离开了！

门外头传来的摩托车声吸引了她的注意！

是他吗？

他并没有离开！

他回来了！

彩璇跑了出去到门口，却没有发现任何一个人，她心灰意冷地想走回屋内，这时发现她的信箱有着一封白色的信函，她走向前拿起，信封上熟悉的字迹立刻震撼了她的心……

她心悸地拆开信函。

璇：

我仍爱你！

你愿意跟我走，让我们从头来过吗？

也许你忘不了你的历史，但让我们一起努力。

我想忘记你，但我想那可能要用一辈子的时间。

带着我为你种下的山茶，到机场来找我吧！让我们一起期待它花开。

慕风

这一封迟来的信，将她伪装的坚强全都粉碎，在暗无一人的街道上，她哭了起来！

尾声

两年后——

“欢迎光临。”

在一处披萨店内，服务员正忙着招呼络绎不绝的顾客，彩璇将披萨拿给客人并说道：“谢谢您！用餐愉快。”

这两年她又换了不少工作，不过以这个工作最辛苦，最近好像又是她该换工作的时候。

“姨……”

稚气的孩童声让彩璇不禁抬头望去。“曼伶，你们来了。”她高兴地说。

曼伶看着彩璇消瘦的身影，内心兴起了一阵愧疚感。徐慕风的离开是因为她打的那一通电话，所以

她向彩璇坦白了这件事，但彩璇只是轻描淡写地说，他们的爱情需要考验，而她会一直等他回来。她知道彩璇的态度，是要减轻她心中的愧疚感，但是她这样只会让她更加抱歉。

“彩璇，你一直都没有他的消息吗？”她已经是“萧太太”了，所以对彩璇曾有的敌意早已烟消云散，而且她知道彩璇不会再威胁她的地位，因为她很爱离她远去的徐慕风，现在她所要做的只是固守她的城堡，让明磊离不开他们母子。

“没有。但是昨天我接到了一张风景明信片，上头虽然没有署名，但我知道是他。过几天我想到他寄明信片上面印的那间COFFEESHOP去找他，或许他会在那里。”她要去寻找她的幸

福，让他重回她的身边。

"彩璇，你一个人要去那么远的地方，我们怎么放心？"明磊忍不住开口道。

明磊此语一出，曼伶的脸色立即为之一变。

彩璇急忙道："没有关系，我会照顾自己的。"

她会找到他的，因为他没对她说"再见"。

深夜，彩璇坐在桌前看着他寄来的明信片，上头只有寥寥数语。

"只想知道你过得好不好，看着这里的云，常想起你，吹着这里的风，想起你的发丝。"

彩璇的目光悠悠地看着窗外孤悬的月，她的脑海浮现从前和慕风相处的种种画面。

风，你知道我有多想念你的温柔？你的吉他声，你为我冲泡的咖啡，你所说的话，在我的唇上仿佛还感受到你轻触的温暖，山茶花开了，为什么你人却不在？

我伤你太深，所以你仍在生我的气吗？

今夜风冷，想念你外套上的口袋。

你不愿再用你的柔情包容我吗？

还是你故意要让我为你伤心？

是不是你不愿再见我的脸？

你的心不再为我跳动？

你的爱是否流逝...

彩璇无言地看着窗外，稀疏的夜星伴随着晕黄的光线，和她孤寂的影子。看看窗外绽放的山茶，她的心感到一阵刺痛。

彩璇拿着慕风寄给她的风景明信片，和自己写给他的一封信，来到了意大利的ELMEL COFFEE Shop。

是这里吗？

如果他们的结局是分离，那么她也要亲自从他口中听见。

"请问你们这里，有没有一个会拍照的中国男子？"彩璇以英语问道。

"你说的是RIEE吗？他每天下午都会来这里。"

"谢谢你。"是他吗？为什么她认识他那么久，却没有询问过他的英文名字？

彩璇焦灼地坐在露天咖啡座上，看看周遭男女亲昵的景象，不禁想起她和慕风有过的甜蜜时光。

如果见到他，她想对他说什么？

他会再一次紧紧地拥抱住她吗？

他会不会不想见她？

彩璇看着天边流动的云，有些不安了起来，如果他不想见她呢？或许他的身旁已出现了另一名女人

他会不会不想见她.....

会不会...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她宁愿保有他爱她的记忆。

她无法面对他，这两年的光阴，会不会改变了他

如果他的心没变，那他为什么不回到她的身边？

彩璇心念一转，匆匆地在桌上留下钱后离开。

这样是最好的，让她保有对他最美的记忆，让她坚信他仍爱她...

午后的阳光，映着桌上一封未开启的信，似乎收藏着对爱情无奈的叹息.....

彩璇回到家里后，收到出版社要她在《偷心情夫》这一部书上写上序言。她起身去泡了杯咖啡，然后走回桌前，拿起了笔和稿纸，写下：

心情咖啡SHOP夜未央

今夜的月光，让我想起埋藏在心底深处的你。喝一杯浓醇的咖啡，你的爱是香浓的糖，醉人的诺言，是温醇的奶精，今夜，独饮寂寞女子的心事.....

爱你却说不出口
想你却是独自心痛
念你却只能寄语风中
梦你却寻不回你的影子
等你却不敢面对你的眼眸
风，如果你还爱我，就回来吧！
晶莹的泪从她眼眶滑落，烙印在湿湿的稿纸上

台湾的书店在午后的生意一向冷淡，但这一天来了个风尘仆仆的旅人，他一进入书店就拿了莲衣著的‘偷心情夫’。

在看到前面数页后，他的唇边扬起了淡淡的微笑
他将书拿到了柜台前。“老板，这本书多少钱？”

她怎么还不辞去这份工作？

彩璇应付来往不休的客人心想着，也许是孩子天真的笑容吧！他们的笑常温暖她的心，也让她想起他孩子气的笑容...

“小姐，买一个电话号码？”一个戏谑的声音在柜台前响起。

彩璇的目光正看着收银机，并没有注意到眼前的顾客。

“先生，很抱歉，请问你.....”

在抬头见到站在她面前的他时，彩璇不禁惊愕住。

“我回来了！”漾着暖意的笑，让这下午的阳光更加明亮。

彩璇沉默地看着他，感觉到自己的心跳加快，眼眶微热。

“我在意大利看到你写给我的信。”他说道。

在信中她写着：“女人的坚强，只是为了伪装脆弱。如果你还爱我，是否能让一切从头来过，再听你说一声——爱我。”当WINE将这封信迟交到他手上，他看了之后，立即结束了两年自我放逐的生活，回来见她。

“是吗？”彩璇淡漠地说，用冰冷的语气掩饰内心的激动。

慕风将他的行李拿到柜台前，然后从里头倒出一堆如小山的信件，这时店里所有的目光集中到两人身上。

彩璇看着那一封封的信都写好了地址，也贴了邮票，就是没有寄出.....

“为什么不将信寄给我？”他可知她每一天都是在等待他的讯息中度过？

“因为我想忘记你，到头来发现自己做不到。”他辛苦地努力了两年，终告失败。

“为什么回来？”他不是想忘记她吗？

“因为你需要我！”他看她的眸子深情地说。

“谁需要你了？”她别过头倔强地说。他真可恶，竟让她等两年.....

慕风在听到她的话后，脸色为之黯然，他转身缓缓地走出门外。

彩璇愣愣地看着他离去的背影，然后店长在她身旁道：“还不收拾桌面。”店长的声音让彩璇回过神来，她立即向外奔去，不理睬店长和同事的呼声。

看到他的背影，彩璇喊道：“你走了就不要回来！”他走好了，她不会再花时间想他的，眼泪在彩璇的眼中打转。

慕风听到她的喊叫声，惊喜得转过了身，冲向彩璇的身旁。“是你不要我的！”炯炯发亮的目光望她，心疼她晶莹的泪光。

“我有说吗？”彩璇撇撇嘴道，抑下眼角欲夺眶的泪水。

“你仍喜欢说谎。”分别两年，她这一点习惯仍是不变，不过，没有关系，他有一辈子的时间听她说“真话”。

“谁说谎了？”她扬起唇角傲然地说。

“那么对我说，我爱你。”他抬起她的下巴道。

慕风定睛凝视她，彩璇慢慢地开口：“我……我…我……”她很努力地想对他说，无奈就是说不出到口的三个字。

慕风宠溺地看着她，低下了头抵着她的额头道：“吻我，别说爱我。”他会用一生的时间听到她对他说那三个字的。

她的脸染上了红霞，缓缓地她的吻覆上他厚实性感的唇瓣上…

远方阴霾的天空逐渐泛白，天边白羽似的云片淡淡地飘过。

—完—

编注敬请期待禁忌的游戏之二(与狼共枕)。